

公开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铭新物业厂区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ZKZB-2025-C166

采购人：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目录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4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8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8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12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16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16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19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41
一、说明	41
1. 适用范围	41
2. 定义	41
3. 货物和服务	41
4. 投标费用	41
5. 知识产权	42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42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43
8. 踏勘现场	43
二、采购文件	43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43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44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44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44
13. 投标文件编制	44
14. 投标报价说明	45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45
16. 投标有效期	46
17. 投标保证金	4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47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47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48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48
21. 投标截止期	49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9
五、 开标与评标	49
23. 开标	49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50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50
26. 评标程序	51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52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53
六、 授予合同	53
29. 合同授予标准	53
30. 发布中标结果	53
31. 资格后审	54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54
33. 履约担保	54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56
七、 异议	56
35. 异议	56
八、 其他	57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57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58
第六部分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文件目录	91
附件 1. 评分标准索引表	92
价格文件	93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94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95
附件 4. 主要设备品牌响应表格式	96
商务文件	97
附件 5. 投标书格式	98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99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00
附件 8. 资格申明	101

附件 9. 营业执照	102
附件 10.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103
附件 11.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104
附件 12. 承诺书格式	105
附件 13.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106
附件 14. 业绩表	107
附件 15.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108
技术文件	110
附件 16.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111
附件 17.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112
附件 18.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113
附件 19.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114
附件 20.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116
附件 21.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117
唱标信封	118
附件 22. 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119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书

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铭新物业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编号：ZKZB-2025-C166）进行国内公开采购，欢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铭新物业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2、预算金额（元）：¥957,850.00 元，其中包含安全防护费¥45,000.00 元
- 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4、项目内容

采购包号	项目内容	项目规模	采购供货 单位数量	完工期
A	设备及设计服务采购	300kWp	1	130 天

- 5、项目需求：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一般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3）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死亡事故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其他要求

2.1 供货安装单位

(1) 供货安装单位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以下其中一种资质：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③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

【或更换资质证书前有效期内：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③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

2) 投标人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别三级（10 千伏以下）或以上资质。

【或更换资质证书前有效期内：《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别五级或以上资质】

3)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设计单位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以下其中一种资质：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②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④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3、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本项目的以下其中一种业绩要求：①提供 3 个光伏发电系统安装项目业绩；②提供光伏发电系统安装项目业绩累计容量不少于 3MW。（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若联合体投标，则需联合体中具有施工资质方提供方可）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及要求

1、采购文件领购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现场购买。

3、须提前准备如下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加投标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4、须在领购时间内进行报名，逾期报名无效，任何投标人因逾期报名或误缴费用而导致报名无效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5、领购价格：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领购咨询人：黄先生；领购咨询电话：0769-2222421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北京时间）14:00-14:30。

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 14:30（北京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3、开标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体育路南城段 26 号盈锋商务中心 2 栋 708 室（西区 708 室）。

4、开标事宜：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联合体投标，允许是联合体任意一方正式员工）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备查。无法开具社会保险证明的省市，若相关记录能够在官网上查询，允许以查询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形式证明。未能提供相关证明可能被认定投标无效。

5、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采购公告和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2、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

3、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kzbgd.com/>）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翟伟锋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601 室

采购人联系电话：0769-2289983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体育路南城段 26 号盈锋商务中心 2 栋 708 室（西区 708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胡伟杰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2224212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zkzb@foxmail.com

采购人：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0 日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序号	内容
一、说明	
1	项目最高限价（单位：957,850.00 元） 与项目预算一致。
2	发包方式 ☐ 固定总价包干； ☒ 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干； ☐ 费率_____； ☐ 其他_____；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现场时间、地点：_____。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5	投标语言 中文。
6	投标报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2)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帐、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帐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帐户名称： 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u>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u> ； 银行帐号： <u>6232590699050810561</u> ；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 <u>黄先生</u> 联系电话： <u>0769-22224212</u> （注：各投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备注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如有字数限制项目名称可简写。）	
8	投标保证金退还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退还。 （2）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唱标信封一并递交。	
9	投标有效期	
	九十天。	
10	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由唱标信封、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电子文档五部分组成；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电子文档装入唱标信封一同封装；具体编制和封装要求详见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投标文件类型	份数
	唱标信封	1
	投标文件正本	1
	投标文件副本	☒ 5 ☐ 7
	电子文档	1
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		
三、开标与评标		
11	本项目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	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	
	见附表二。	
1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u>五</u> 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其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四、授予合同	
	履约担保
14	1. 履约担保金额为： <u>合同金额的 10%</u> 。 2. 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中标结果公示后待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协商确认） 3.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 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帐户。 4.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u>7</u> 天内保持有效。 5、履约担保要求： （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名称在签订合同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3）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

	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 ①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②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7）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15	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及相关规定并下浮 30%向中标单位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参照； （2）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注：本表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不满足采购文件中 “★” 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细则
商务评审（30 分）			
1	体系认证	3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注：投标人(或联合体任意一方)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应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及能显示证书有效状态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凭证[凭证界面需显示有“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认证证书（需显示网址 cx.cnca.cn）”]，否则不得分。
2	财务状况	2	根据各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价，三年盈利得 2 分，两年盈利得 1 分，一年盈利得 0.5 分，无盈利不得分。 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联合体成员需同时满足才可得分。
3	同类业绩	10	1、投标人具有的光伏发电系统安装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合同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和并网证明并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以上要求得不得分。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具有施工资质方提供方可得分(①若安装与设计为同一项目只按一次计分②资格条件所提供的业绩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的光伏发电设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合同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以上要求得不得分。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具有设计资质方提供方可得分(同一项目只按一次计分)。
4	人员要求	10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团队人员进行综合评审： 1、团队人员中具有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

			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的，得2分；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得4分，最高得4分； 2、团队人员中具有电工作业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 3、团队人员中具有高处作业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 4、团队人员中具有焊接与热切割作业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 注：以上人员在履行期间，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人员须专职服务本项目，如相关人员有变更应及时向采购人办理变更备案手续；提供的人员不得重复得分；须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购买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即可得分。
5	企业信誉	5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开标前未处在行政处罚内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受到1次以上行政处罚并在开标前处于行政处罚内的不得分。（以信用中国查询截图为准） 注：此处行政处罚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的警告、通报批评、200万元以下罚款、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限制从业的行政处罚。
技术评审（20分）			
1	项目实施（设计、供货、安装）方案及进度计划	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方案、项目进度安排、项目验收方案、货物运输及保护措施、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 ①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非常高的，进度计划安排非常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分； ②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比较高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 ③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

			安全性一般的，进度计划安排基本科学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 3 分； ④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实施方案的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差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简单，可行性差的，得 1 分； 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
2	产品性能	5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综合性能（包括设计与配置、材质、实用性、耐用性等）进行综合评分。 ①设备设计及配置先进，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好，得 5 分； ②设备设计及配置较为先进，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一般，得 4 分； ③设备设计及配置一般，材质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得 3 分； ④设备设计及配置差，材质差，实用性、耐用性差，得 1 分； ⑤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3	质量保证措施	5	根据供应商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项目质量的控制、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 ①质量目标非常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非常详细、检验手段非常科学，质量保证措施非常具体，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②质量目标比较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较为详细、检验手段比较科学，质量保证措施比较具体，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 ③质量目标基本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详细程度一般、检验手段科学性一般，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具体，可行性一般的，得 3 分； ④质量目标不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方案、检验手段科学性差，质量保证措施不具体，不可行的，得 1 分； 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
4	售后服务	5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响应时间、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计划、质保期外的维修服务收费标准、服务质量保证、应急方案）进行评审：

			①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 5 分； ②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基本完整，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 ③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可行性一般，合理性一般，不太可行的，得 3 分； ④售后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可行性差，不合理的，不可行的，得 1 分； 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
注： (1) 无特殊说明外，以上评审项，同一证明文件不重复计分。 (2) 投标人根据以上评分要求提供的投标材料因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清晰辨认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材料。			
价格评审（50 分）			
1	投标总价	5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排除下浮率最高和最低的报价，剩余的投标人下浮率最高的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与下浮率最高的投标人价格分均为满分。其余投标人的价格分（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公式为：价格得分 = $50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人下浮率}) \div 1\% \times 2$，价格得分最低为 0 分。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 明						
1	完工期	130 天内完成（包括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						
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人工、材料、成本、利润、机械设备使用费、措施费、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2、设计费报价已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设计内容及文件要求的费用，供应商已在报价中考虑所有相关费用，不论投标人报价表是否有相应报价，其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计量支付。						
		3、本项目安全防护费：¥45,000.00 元（固定报价不作竞价）。						
		4、限价表：						
		序号	名称		装机容量 (kWp)	单价 上限 (元 /Wp)	总价上限 (元)	备注
		1	平铺式		/	/	/	
		2	阵列式		/	/	/	
		3	棚架式 (矮棚架)		31.25	2.935	91,718.75	包干价，矮棚架
		4	棚架式 (方通)		268.75	3.215	864,031.25	包干价，方通
5	其他	场地平整	300	0.007	2,100.00	平整面积约 70 m²，含楼顶杂物、隔热层清理、棚架拆除等		
合计 (含税)：		小写：957,850.00 元						

		注：合同价以限价表中的单价根据投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后保留三位小数（去尾法），总价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结果为准，总价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5、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方式报价，报价范围：3%-100%，投标下浮率报价不得大于或等于 100%，不得为负数，且固定唯一值。例：若投标人打 9.7 折，即投标下浮率为：3%。
4	付款方式	工程款支付： 1、预付款支付：本项目无预付款。 (1) 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配合协助发包人取得备案许可证，办理完成各种与本工程相关的报建、报装手续及施工所需开工报审、许可、证件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报建手续、物业办电信用报告或供水供电报装证明、项目并网申请已受理、开工令相关文件等工作，同时完成视频监控系统（甲方负责人指定位置）安装投运并移交安全管理部（并网后再移交运营部），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完成施工图纸设计并盖章，同时主设备（光伏组件、并网逆变器、光伏并网柜、交流电缆、独立接地极）到进场工地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3) 工程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同时完成并网投运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4) 工程通过采购人竣工验收并移交采购人竣工资料，同时办理完成结算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至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97%，留本工程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留置在采购人处。自本工程保修期届满后，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应付的维修、维护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金额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无息退还。
5	结算说明	合同价格形式 (1) 关于合同价格形式的约定：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总承包的方式。 (2) 本项目拟安装 480 块 625Wp 单晶硅高效组件，总安装容量 3000kWp。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内容总价包干，除容量变动外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总价。 (3) 在组件及支架安装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因单块组件容量增

		大导致实际装机容量增大，如 580Wp 改为 585Wp，仍按单块组件 580Wp 计算总装机容量来结算总价，如组件单块容量不变，安装组件数量增多，可按照实际装机容量结算。
6	质保期	质保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 <u>2</u> 年，如个体设备有更高要求的，遵循更高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8	合同条款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9	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当地相关供电部门的并网验收。 2、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达到合格标准。 3、遵守采购人下属工程技术部编制的《工程管理制度汇编》中的承包商管理条款。 4、本项目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东莞市颁布的有关设计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满足采购人的相关功能需求，并通过采购人及有关部门或专业审图机构的审查。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 5、若光伏项目用能方与采购人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解除，导致采购人无法实施投资建设光伏项目，则本《光伏项目总承包合同》同步解除。为参与该项目招采活动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咨询费、标书制作费、打印费、招标代理服务等）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6、中标单位应在中标后 30 天内完成物业办电信用报告或供水供电报装证明手续并进场。因中标单位无法完成供电报装等原因导致项目进度滞后，采购人有权解除《光伏项目总承包合同》，中标单位需自行承担相应的损失。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1 现场图片



图 1-1 现场航拍图



图 1-2 现场航拍图



图 1-3 内部结构图



图 1-4 光伏布置图

光伏组件铺设规划表

序号	建筑名称	安装面积 (m ²)	625W 组件 数量 (块)	装机功率 (kWp)	安装方式	备注
1	1 号厂房	1344	480	300	棚架式	梯房矮棚架
合计		1344	480	300		/

1.2 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铭新物业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地址	东莞市沙田镇西太隆村环保路 2 号
屋顶面积	约 1650 m ²
楼面类型	混凝土屋顶
变压器容量	1×630kVA=630kVA
装机容量	300kWp
光伏组件	480 块 (625Wp N 型单晶硅高效组件)
安装方式	矮棚架、方通，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增加项	场地平整：平整面积约 70 m ² ，含楼顶杂物、隔热层清理、棚架拆除等。

二、技术需求

(一) 光伏发电设施技术要求

1. 光伏支架、基础技术要求

(1) 图纸要求

本项目必须在正式施工前出具完整的施工图纸（包括但不限于电气、结构、辅助设施等平面布置图与安装大样图）。

(2) 如需进行深化设计时的设计要求

①本项目光伏系统的支架应按照国家规范所规定的 50 年一遇风压进行支架结构及基础设计，光伏支架（棚架）可以抵御 13 级台风。

②彩钢瓦屋面光伏系统安装后的总荷载原则上必须 $\leq 15\text{kG/m}^2$ ，混凝土屋面光伏系统安装后的总荷载原则上必须 $\leq 150\text{kG/m}^2$ ，且必须找鉴定设计院核算彩钢瓦屋面是否满足屋面结构荷载要求，出具屋面承重报告。

③彩钢瓦屋面的支架应采用轻质铝合金材料作为支架及基础，用 6005-T5 及以上材质，厚度在 2mm 及以上，要求做到阳极氧化处理以达到充分的防腐效果。彩钢瓦屋面铝合

金夹具厚度应在 4mm 及以上；光伏组件铝合金中压块的厚度应在 3mm 及以上，铝合金边压块的厚度应在 4mm 及以上。采取的支架和夹具必须只能夹在屋面瓦楞上，不得在彩钢瓦屋面开孔、开洞、钻钉，以充分保证原彩钢瓦屋面的防水效果，若由此造成屋面漏水的，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维修好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④混凝土屋顶支架形式采用固定式钢支架，用 Q235B 及以上钢材，钢材防腐采用热浸锌和镀镁铝锌两种方式。若采用热浸锌防腐，锌层平均厚度不低于 65um；若采用镀镁铝锌防腐，双面镀层重量不少于 275g/m²。主梁和立柱的厚度不小于 2.5mm，用于次梁的板厚不小于 2.0mm，用于主次构件连接的钢板和构件厚度不得小于 3mm。为防止混凝土开裂，按规范要求配置钢筋，混凝土强度等级用 C25 以上。

⑤棚架结构采用固定式钢支架，用 Q235B 及以上 H 型钢或工字钢(承重结构所用材料必须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单位检验符合设计要求)，涂层厚度室内不少于 125um，室外不少于 150um。横梁与檩条的连接方式采用螺栓连接，棚架的檐口高度不得低于 2.5m，**最高点不得高于 2.8m**，安装倾角经模拟后判断后确定，整体棚架设计必须通过城管部门和供电部门验收。

⑥混凝土屋面不得采用膨胀螺栓固定支架的方式，而应采用混凝土支墩基础（形状要求：圆柱形）的方案来达到抗风荷载的要求；若因光伏项目造成屋面漏水的，由投标单位负责处理完好。

⑦光伏支架设计应满足 10 年内可拆卸再利用和 25 年内安全使用的要求。

⑧设计时，整个支架结构的强度、挠度、稳定性应符合国家结构设计相关规范的安全性要求；同时，支架结构的节点连接也应满足国家结构设计规范的结构安全性的要求。

（3）安装要求

①光伏组件安装时必须在天窗周边、天沟周边、女儿墙边、出屋面风管等设备周边、采光带周边、高低跨交界面边等位置设置检修维护通道和空间，检修通道宽度、尺寸必须满足检修人员及工具正常通行和作业，并利于紧急情况下快速撤离。

②屋顶光伏安装区域的维护通道、参观通道、洞口、屋顶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及以上的临空一侧需要安装防坠落保护设施，在临空一侧设置高度 $\geq 1.2\text{m}$ 的防护栏杆，并采用密目式安全立网或工具式栏板封闭，设置底部防护密目网，防护网采用不锈钢材质，高度不少于 0.2m，防止工具材料掉落，防护网上端至防护栏顶部设置三条横杆，横杆之间的间距 0.5m，护栏立柱之间的间距小于 1.5m，防护栏按间隔可靠防雷接地，确保登上屋顶人员的人身安全和防止高空坠物，防护栏杆应满足 25 年内安全使用的要求。相关防护设施的参数需

要满足《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 及国家相关规范和我司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

③光伏组件安装时，承包单位必须对业主屋面做好相应的保护措施，避免安装过程中对业主屋面造成损坏(尤其是屋面的防水层、油漆层)。如不慎造成损坏，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维修好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若由此造成屋面漏水的，承包单位应按照采购人遭受的连带损失统一进行赔偿。

④安装螺栓选用不锈钢 304 及以上材质，表面需钝化，安装前须点胶或采用防松动螺母。

⑤棚架两侧天沟采用不锈钢 304 及以上材质，天沟外侧高度比组件基准面高 20cm，并有效支撑固定。

⑥本项目的部分屋面的利用率，各投标单位在投标前认真查看图纸核算。

2. 光伏系统的电气接入(并网)技术要求

(1) 承包单位需完成项目接入系统部分供电部门的备案、报装、相关报验流程、验收手续及装表并网手续，同时在并网后前期做好相关供电手续交接事宜。

(2)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电气接入电压等级、接线等应满足国标及南方电网有关的技术规程规范的要求，须考虑单个并网点装机容量、接入条件、变压器容量、功率因数及负荷情况。应根据有关光伏系统接入规程规范做接入系统的技术经济研究，确定最优的、满足当地南方电网公司相关要求的电气接入系统方案，并需得到当地供电部门的批准。

(3)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接入后应不得降低业主原有供配电系统的供电稳定性、可靠性，应把对原供配电系统的影响降低到最小限度，同时不得影响供电部门停电检修，当业主原有供配电系统的供电稳定性、可靠性下降，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加装**光伏无功补偿器**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4)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接入后不得影响业主、用能方原有供配电系统正常的用电计量工作，若业主、用能方原有供配电系统用电计量工作出现异常（如用户原有机电计量表倒转），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采取必要措施解决异常（如**更换业主、用能方机械计量表为电子双向计量表**）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5)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必须在逆变器输出汇总点设置易于操作、可闭锁、且具有明显断开点的并网总断路器，以保证电力设备检修维护人员的人身安全。

(6)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和并网点设备的防雷和接地应符合南方电网公司规定要求，接地电阻合格，并按规定周期进行测试。

(7)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或电网异常、故障时为保护设备和人身安全，应具有相应继电保护功能，保护电网和光伏设备的安全运行，确保维护人员和公众人身安全。光伏电站的保护应符合南方电网规定的可靠性、选择性、灵活性和速动性的要求。

(8)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过流与短路保护、防孤岛能力、逆变器保护、恢复并网等应满足南方电网规定的要求。

(9)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电能质量满足规程要求，电压谐波和波形畸变、电压偏差、电压波动和闪变、电压不平衡度、直流分量在南方电网规定的范围内，保证功率因数在 0.98 以上。

(10)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安全自动装置应按国家规定配置齐全。

(11) 按照《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国能发新能规[2025]7 号）要求，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应具备“四可”（可观、可测、可调、可控）能力，承包单位需自行购买并安装符合并网资质的**光伏断路器、协议转换单元等“四可”设备**，并提供设备出厂合格证和第三方检测报告。

3. 光伏组件技术要求

(1) 采用高效率单晶硅 600Wp 及以上的太阳能光伏组件，使用寿命不低于 30 年，不少于 12 年材料工艺质保和 30 年线性功率质保，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说明书，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严格按下表执行：

光伏组件主要技术参数表

型号规格	高效率单晶硅半片电池片 600Wp 及以上
标称功率 (W)	$\geq 600\text{Wp}$
组件效率 (%)	≥ 22.4
首年功率衰减率 (%)	≤ 1
次年后每年功率衰减率 (%)	≤ 0.4
30 年后功率衰减率 (%)	≤ 12.6
输出功率公差 (%)	$0 \sim +3$
短路电流温度系数 (%/°C)	$\geq +0.045$
开路电压温度系数 (%/°C)	≥ -0.25
最大功率温度系数 (%/°C)	≥ -0.29
最大额定熔丝电流 (A)	≥ 25
最大系统电压 (V)	DC1500 (IEC)
工作温度范围 (°C)	$-40 \sim +70$

正面最大静态载荷/抗雪载性能 (Pa)	5400
背面最大静态载荷/抗风压性能 (Pa)	2400
抗冰雹性能	通过直径 25mm 冲击速度 23m/s 冰球撞击测试
接线盒类型	密封防水型 防护等级 IP68
上表面玻璃类型	3.2mm 镀膜钢化玻璃 压花
边框类型	阳极氧化铝合金边框
输出导线线径 (mm ²)	4.0 (光伏专用电缆)
输出导线长度 (mm)	正极≥300；负极≥200 或可定制
安全防护等级	Class II
组件防火等级	Class C (IEC)
尺寸 (mm)	2382×1134×30、2278×1134×30 等主流尺寸
重量 (kg)	27 ~ 34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5
防积灰要求	边框下端加装合金导流器，数量≥2 个/块

(2) 光伏组件型号获得抗 PID 认证、耐氨测试认证、抗盐雾腐蚀测试认证、正面最大静态载荷/抗雪载性能、背面最大静态载荷/抗风压性能认证、产品定型认证(可以是 CGC 金太阳，或是 TUV、CSA、UL、SGS、VDE、JET 等认证)并附试验报告、认证证书全部内容。

(3) 光伏组件进场后承包单位需安排抽样进行开箱检查与 EL 检测，抽检数量≥总量*3%，且抽检数量最低不得少于 32 块，如 EL 检测中一旦发现有不合格的光伏组件，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一律进行更换并承担更换所需全部费用。

(4) 承包单位负责光伏组件运输、卸货、吊装及保管，保管过程中按原包装存放并做好相应的防雨防倒防误撞等保护措施，开箱必须有监理在场旁站确认光伏组件完好，如开箱时有破损则需现场拍照取证，如有损坏需承担更换所需全部费用。

(5) 承包单位要对所供组件外表面板的清洁、防热斑提供措施，不得有划伤、腐蚀斑点等缺陷；表面无明显色差，无机械损伤，焊点无氧化斑，为确保组件的绝缘、抗湿性和寿命，要求边框与电池片的距离要至少超过 11mm 的距离，并设有能方便地与安装支架之间可靠连接的连接螺栓孔；

(6) 光伏组件的布置方案需兼顾发电量、抗风、签约总容量等因素，同时在安装过程中要求光伏组件全年每天上午 9 点至下午 15 点不得出现任何阴影遮挡，如一旦发现在要求的时间段内有光伏组件出现阴影遮挡，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采取相应措施解决阴影遮挡问

题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7) 光伏组件铺设设计过程中建议采用**竖铺设计**，若采用横铺设计承包单位需采取必要措施（加装支架）解决光伏组件由于重力导致下凹变形的问题。

(8) 在安装过程中严禁直接踩踏光伏组件（包括边框），应选用能支撑施工人员在本站立走动的**保护踏板**，保护踏板放置在组件上的受力点应在光伏组件的铝合金边框上，同时需要固定好防止滑动。一经发现禁直接踩踏光伏组件除进行相应罚款外，如有损坏还需无条件进行更换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9) 光伏组件在整体项目通电并网前承包单位需在晴天对接入逆变器的所有组串进行开路电压检测，保证项目投运前光伏组件所有组串开路电压读数与理论值偏差控制在±5%以内，如一旦发现超出超出偏差，承包单位必须无条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检查并解决组串开路电压偏差问题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10) 光伏组件在整体项目通电并网后承包单位需组织进行一次全体清洗，保证项目投运时所有光伏组件表面干净无污渍，如有污渍无法清除立刻更换并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11) 光伏组件推荐厂家品牌：优先考虑隆基绿能、晶科能源、晶澳科技、天合光能等国内知名一线品牌。

4. 并网逆变器技术要求

(1) 根据工商业及并网电压等级场景合理采用匹配的高效率 20kW ~ 150kW 组串型并网逆变器、150kW ~ 320kW 集中式并网逆变器，使用寿命不低于 15 年，不少于 5 年品质质保，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说明书，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严格按下表执行：

并网逆变器主要技术参数表

型号规格	高效率 20 ~ 150kW/组串型	高效率 150 ~ 320kW/集中式
最大输入电压 (V)	1100	1500
额定输入电压 (V)	≤600	≤1080
启动电压/MPPT 电压范围 (V)	≤200 / 200 ~ 1000	≤550 / 500 ~ 1500
允许电网电压 (V)	320 ~ 480	640 ~ 920
额定输出电压 (V)	3/N/PE, 380/400	3/PE, 800
额定输出频率 (Hz)	50	
功率因数及可调范围	>0.99（额定功率下） 0.8超前...0.8滞后	
最大总谐波失真 (%)	<3	<1
最大效率 (%)	≥98.5	≥99.0
中国效率 (%)	≥98.0	≥98.4

防护等级	IP66
夜间自耗电(W)	≤4
工作温度(℃)	-25 ~ 60
冷却方式	智能风冷
允许相对湿度	0 ~ 100% 无冷凝
显示	LED 指示灯、WLAN+APP
通讯方式	RS485、4G 智能通讯棒模块（棒）

（2）配置的并网逆变器必须具备最大功率跟踪、防组件 PID（电势诱导衰减）效应、谐振抑制、低电压穿越、绝缘阻抗检测、组串故障检测、残余电流检测、交直流浪涌 II 级保护、直流反接保护、交流短路保护、漏电流监测与保护、过压过流保护、过热过湿保护、电网相序保护、并网保护、电网异常保护、温度保护、防孤岛保护、直流开关、电网监控等基本功能并可发出告警信号，需具备良好的电气隔离性，整机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配置的并网逆变器须可进行高精度组串检测及智能 I-V 曲线扫描诊断，可精确定位异常组串，方便后期运维。

（4）所供并网逆变器输入必须能适配市场主流光伏组件（600Wp 以上）电流输入；

（5）并网逆变器与光伏组件布置采用就近原则，并网逆变器对应的最近距离的光伏组串不能超过 5m，接入光伏组串容量与配置并网逆变器功率之间的**容配比不得超过 1.15**。

（6）承包单位负责并网逆变器运输、卸货、吊装及保管，保管过程中按原包装存放并做好相应的防雨防倒防误撞等保护措施，开箱必须有监理在场旁站确认并网逆变器完好，如开箱时有破损则需现场拍照取证，如有损坏需承担更换所需全部费用。

（7）承包单位要对所供并网逆变器外表面板的清洁提供措施，不得有划伤、腐蚀斑点等缺陷；外壳采用经高质量表面处理的不锈钢金属材料制作，耐候年限（不生锈、不腐蚀、机械强度满足使用要求）不低于 25 年。并网逆变器应有保护接地；运行时，打开柜门后，所有导电部件均应有防护措施以防止人手触及；其内的所有导线、电缆、线槽、线号套管等应使用阻燃型产品；

（8）并网逆变器的布置方案须提前与房屋业主进行确认，需兼顾安全运维、操作方便、避晒通风、抗台风等因素；不宜安装在彩钢瓦面上，若是室外安装，并网逆变器上面须加装 304 不锈钢挡雨遮阳蓬，避免烈日直射暴晒和雨水浸泡，遮阳棚尺寸超出逆变器正面、侧面各≥0.5m（有条件时，正面遮阳棚宜≥1m），背部增加挡雨板（靠墙安装不需

要），与逆变器上侧间距大于 0.3m；若安装在经常有人员进出的场所，并网逆变器须加装镀锌网格围屏，防止非专业人员误碰导致触电。

（9）并网逆变器的布置要留有足够的空间以便后期更换，上下留有 50cm 空间距离，两侧留有 100cm 以上空间距离，同时离地安装高度要合适，以便观察读取 LED 显示与运维操作。

（10）每台并网逆变器必须配置两具有有效期内 4kg 干粉灭火器和红色不锈钢灭火器箱。

（11）支持 RS485、4G 通讯模块通讯，项目通电并网后承包单位必须负责为运营部门运维人员注册 APP 监控软件，并将光伏电站现场实时监测数据联通传送至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数据控制中心 PC 端，实现集中监控。

（12）并网逆变器的设计与配置必须满足南网及当地供电部门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所具备的“四可”（可观、可测、可调、可控）能力的要求。

（13）并网逆变器安装完毕后贴上附有“东莞能源”LOGO 的标签。

（14）并网逆变器推荐厂家品牌：优先考虑华为、阳光电源与古瑞瓦特或具备同等质量的牌。

5. 交流汇流箱技术要求

（1）产品质保不少于 2 年，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说明书。

（2）电气元件应使用国际国内知名品牌，汇流箱与电气元件均具备国内 3C 认证。

（3）内置漏电保护和浪涌保护，采用交直 II 级防雷保护，整体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4）箱体的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适合户外安装，满足防水、防尘、防紫外线、防盐雾、耐腐蚀等，安装位置干燥、通风良好。

（5）箱体采用冷扎钢板制作，钢板的厚度 $\geq 1.5\text{mm}$ ，经过静电喷塑处理，内部全部的金属结构都需经过防腐处理，内外表面平整、光洁，无锈蚀、涂层脱落和磕碰损伤现象。

（6）箱体内部结构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保证元器件安装后及操作时无摇晃、不变形；元器件安装走线应整齐、可靠、合理布置；电器间绝缘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进出线必须通过接线端子。

（7）箱体内应该针对接入的设备及线路，拥有明显的电气开断元件，能够确保检修时能够逐级断开系统，每个汇流箱必须给出一次及二次接线图。

（8）为避免烈日暴晒或雨淋，交流汇流箱须安装遮阳棚，遮阳棚尺寸超出汇流箱正面、侧面各 0.5m，背部增加挡雨板（靠墙安装不需要）。

-
- (9) 交流汇流箱的布置要留有足够的空间同时离地安装高度要合适，以便运维操作。
 - (10) 交流汇流箱安装完毕后贴上附有“东莞能源”LOGO 的标签。
 - (11) 开关、真空断路器推荐厂家品牌：常熟、良信、上海人民或同等及以上的品牌。

6. 光伏并网柜技术要求

- (1) 产品质保不少于 2 年，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说明书。
- (2) 电气元件应使用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光伏并网柜与电气元件均具备国内 3C 认证。
- (3) 光伏并网柜具备被动孤岛检测、有压自动重合闸、失压脱扣、过欠压保护、过电流保护、防雷保护、短路保护、高低频保护、防孤岛保护等基本功能，同时需要加装电气连锁。若当地供电部门要求，还需配置逆功率保护。
- (4) 光伏并网柜的设计与配置必须满足南网及当地供电部门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所具备的“四可”（可观、可测、可调、可控）能力的要求。
- (5) 光伏并网柜必须设置**隔离开关**（设在并网柜市电侧），用于检测断路器被动孤岛检测、有压自动重合闸、失压脱扣等功能。
- (6) 光伏并网柜必须设置**继电保护装置**，起到限流速断等作用。
- (7) 光伏并网柜可以加装计量仓，计量仓带铅封装置，可以有效防止窃电。计量仓内可以安装计量装置和负控装置（一般当地供电局提供），能很好的记录发电量情况，计量表具备双向计量功能，计量电表数据均接入到监控系统后台，**注意计量仓观察窗口不得遮挡计量电表**。
- (8) 柜体的防护等级不低于 IP30，配电房内安装，柜型按照原有配电房开关柜定做，整体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通过当地供电部门验收。
- (9) 光伏并网柜必须加装**镀锌槽钢底座**，安装处必须留有足够的运维检修空间且光线充足，方便后期运维操作。
- (10) 柜体采用冷扎钢板制作，钢板的厚度 $\geq 1.5\text{mm}$ ，经过静电喷塑处理，内部全部的金属结构都需经过防腐处理，内外表面平整、光洁，无锈蚀、涂层脱落和磕碰损伤现象。
- (11) 柜体内部结构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保证元器件安装后及操作时无摇晃、不变形；元器件安装走线应整齐、可靠、合理布置；电器间绝缘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进出线必须通过接线端子。
- (12) 光伏并网柜每个光伏出线回路需电流表、电压表。

(13) 单个光伏并网柜并网容量是否能超过 400kW 请与当地供电部门确认清楚，当光伏并网柜并网容量超过 800kW 时，除铜排拼柜外必须采用封闭式铜母线槽，严禁采用电缆；

(14) 柜体内应该针对接入的设备及线路，拥有明显的电气开断元件，能够确保检修时能够逐级断开系统，每个光伏并网柜必须给出一次及二次接线图。

(15) 有光伏系统接入的配电房需配置含有光伏并网柜的电力系统图版。

(16) 所有电气设备安装完成后，应进行电气交接试验，并形成记录。

(17) 光伏并网柜安装完毕后贴上附有“东莞能源”LOGO 的标签。

(18) 项目进行停电、并网作业时，承包单位应通知并网柜厂家技术人员到场，防止项目由于并网柜设备参数设置问题无法按时并网。

(19) 开关、真空断路器推荐厂家品牌：常熟、良信、上海人民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7. 直流电缆、交流电缆技术要求

(1)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线缆（包含但不限于直流电缆、交流电缆、电源线、信号线等）均属投标单位承包范围。

(2) 直流侧电缆要以减少线损并防止外界干扰的原则选型，选用双绝缘防紫外线阻燃铜芯光伏专用电缆，电缆性能符合 GB/T18950-2003 性能测试的要求；交流侧需要考虑敷设的形式和安全来选择，采用 5 芯阻燃绝缘护套铜芯电缆，若项目涉及埋管电缆须采用铠装。

(3) 直流部分和交流低压部分的总线路损耗应控制在 2%以内。

(4) 光伏线缆 MC4 插头制作应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所有直流电缆做好套管或其他防护措施，防止直流电缆裸露。

(5) 交直流电缆、配线线管和桥架在建筑物、光伏棚结构上的布置应美观，与整个建筑、棚架协调一致，布线应隐蔽，从底部不能明显的看到线缆。各方阵的线缆便于连接，并有足够的强度，线缆连接附件应防水、抗老化。

(6) 各类线缆通过 TUV、UL、VDE 认证，能满足室外 30 年的使用年限。

(7) 所有线缆敷设完成后，应进行直流电阻、绝缘电阻、直流耐压/交流耐压试验，并形成记录。

(8) 交直流电缆设计标好型号规格及长度，留有转弯、电缆头等预留长度，满足实际敷设需求。

（9）交直流电缆推荐厂家品牌：深圳市东佳信电线电缆、深圳市成天泰电缆、广州南洋电缆、广东新亚光电缆、东莞市民兴电缆、江苏上上电缆、远东电缆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8. 电缆桥架、电缆管道技术要求

（1）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电缆走廊（包含但不限于电缆桥架、破复路面开挖埋管、顶管、电缆井等）均属投标单位承包范围。

（2）所有电缆桥架必须采用**锌铝镁槽式桥架**，壁厚不少于国标要求，每隔一定距离（支架间距不大于 1500mm）必须加装镀锌金属托架（抱箍）固定并做好防锈处理，避免桥架上下部分变形与移位。桥架结合处用非自攻螺钉连接，所有联接件为镀锌材料，安装螺栓选用不锈钢 304 及以上材质。所有电缆桥架均密闭，不能看到电缆及接头外露，且保证桥架内的通风、散热，电缆在桥架里占的空间不超过 40%。

（3）桥架与桥架之间必须用不少于 4mm² 的铜线绝缘接地线跨接，重点注意桥架地线跨接不可连在连接件处；

（4）汇流箱和并网逆变器线缆进出线也需考虑转弯半径，预留操作空间，同时 PVC 管进入桥架**采用杯梳固定**，电缆进入桥架请做好保护。

（5）所有电缆管道均采用套电缆保护管埋管，严禁采用电缆直埋，所有电缆保护管应采用 HDPE 管，管道直径不低于电缆直径 1.5 倍，增加 C15 混凝土垫层并进行混凝土包封，按 C30 混凝土进行路面恢复至与路面平齐，管道每隔 50 米和转弯处设电缆井，每隔 15 米左右设置电缆标志牌。

（6）所有电缆井四周需预埋镀锌角铁包边，内空深度不低于 600mm，且电缆井内具备排水措施，以防止积水，井盖板统一采用预制镀锌包边砼盖板并设置电缆标志牌。

（7）位于经常有车辆出入得场所，所有电缆管道、电缆井应按行车标准进行设计并安装（有车辆经过的道路电缆井盖厚度不少得于 150mm）。

9. 防雷系统、接地系统技术要求

（1）光伏系统应独立设计防雷接地系统,满足雷电防护分区、分级确定的防雷等级要求。各连接点的连接电阻应小于 4Ω。接地网的制作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屋顶必须有等电位接地地网作为接地连接。

（2）提供的并网逆变器安全可靠，能确保 25 年内有效防止光伏组件 PID 现象的发生。

（3）带边框的光伏组件防雷接地要牢靠，并网逆变器将外壳可靠接地，避雷扁铁、接

地线及接地级要符合规范要求，保障每年防雷接地检测合格。

(4) 屋面至地面段避雷接地网统一采用 40×4 热镀锌扁钢，连接处严禁采用螺栓固定，接地引下线处 2m 采用线槽进行包装，避免行人触碰；**垂直接地极统一采用锥形石墨烯接地极**，埋地深度不少于 1.5m，数量不少于 3 根，间隔不少于 5m。

(5) 光伏组件与光伏组件之间做好**防雷穿刺垫片**（不锈钢 304 材质）接地跨接。

(6) 光伏组件与导轨、排水槽之间、排水槽与光伏结构棚架之间、桥架与桥架之间做好不少于 4mm² 的铜线绝缘接地线跨接、等电位连接与接地。

(7) 光伏组件作为建筑一部分，本身要具备很好的防雷措施，与建筑物的防雷带必须进行可靠连接（或与增设的防雷接闪网、接闪带可靠连接）。在并网逆变器、交流汇流箱，光伏并网柜都应该有分级别的防雷防浪涌保护模块，保护相关的电气设备和线路。

(8) 安装组件的屋面，必须设置接闪网、接闪带进行保护，并应在整个屋面组成不大于 $20m \times 20m$ 或 $24m \times 16m$ 的网格。

(9) 防雷设施安装必须符合《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51348 及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10) 彩钢瓦屋面要求在焊接防雷网时，应在底部铺满防火隔热板，防止燃烧物溅落至彩钢瓦屋面，烧坏屋顶。

10. 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1) 投标单位提供整套光伏项目的智能型综合自动化系统，实时监测系统的运行情况；该系统集电站设备视频监控、电站发电量整体分析、生产报表等于一体，使光伏电站实现安全、规范、高效、智能的运行，保证电站获得持续稳定的发电收益。本项目中系统监控管理由中标方提供，中标方负责安装调试及配合业主后期维护。

(2) 视频监控采用高清光口网络摄像机加光口高速摄像机的模式，投资方能通过投标单位提供的网络地址或软件对光伏电站进行实时远程监控，图像分辨率达到 1280×960 以上，镜头变倍 ≥ 20 倍光学变焦，能够分辨出设备的外观及运行状态、识别出人员车辆等，防护等级要求达到 IP67，TVS 8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具有红外夜视功能，夜视距离 ≥ 150 米，使用先进的压缩编码技术，视频图像直接在前端进行压缩，通过网络传输回电站监控室，避免外界电磁场对图像的影响。

(3) 视频监控系统既支持光伏电站全景展示又能进行细节展示，对于重要设备还具有从多个摄像机进行多角度监视的功能，同时实时图像自动复位，即可对发电阵列内可旋转的摄像机设定默认监视位置，正常状态下摄像机保持默认位置；在控制完成后自动恢复到

默认监视位置。

(4) 项目通电并网后承包单位必须负责为安全运维部技术员注册 APP 视频监控软件，并将光伏电站现场实时监测数据联通传送至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数据控制中心 PC 端，实现集中监控，具体要求如下：

区域	摄像头数量	技术
光伏组件	1. 根据现场及业主意见调整；	1. 支持 1 年移动数据流量包； 2. 支持手机远程监控，所有监控数据要本地储存，硬盘容量要满足视频回放 1 个月以上； 3. 视频摄像头为高清、具有夜视功能，支持移动侦测
并网逆变器	2. 视频监控画面必须覆盖所有光伏组件、逆变器区域，不得存在盲区；	报警； 4. 视频监控电源需引自市电，若配置室外立杆需可靠接地并不造成光伏组件阴影遮挡； 5. 所有摄像头均可 360° 自由转动巡检； 6 视频监控推荐厂家品牌：海康威视、大华科技或同等及以上的品牌。

(5) 承包单位须在项目进场施工后 7 天内按以上要求完成所有区域视频监控的安装投运和移交，确保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11. 红外远程抄表系统

(1) 系统结构

红外远程抄表系统包括红外探头、数据采集器和智能云平台。

(2) 红外探头

将外置红外远程抄表器固定在电能表附近，通过与电能表的红外光口实现近距离红外通信，定时读取智能电表参数信息；

(3) 数据采集器

采用 4G 无线通信方式，可采集南网电表的电能数据、电压、电流、功率因数等电参数数据，适合各种具备红外通信接口的电表等仪表的抄表场景。

(4) 智能云平台

能够接入我司“光伏数字化运营管理平台”满足数据采集条件和确保数据准确率、及时率，通过数据采集器将数据上传至管理平台，用户可以通过 APP 或 WEB 平台访问查询电量信息。

- ① 支持抄读正反向有功无功电能、分时电能等电表开放数据；
- ② 与电力公司度数保持高度一致，无误差；
- ③ 工业级器件选型，满足-25℃~+85℃的恶劣工作环境；

-
- ④ 抗干扰能力强，与电表一对一抄读，无误读、串读等导致数据异常的情况；
 - ⑤ 一台采集器支持连接多个红外抄表探头，实现自发自用场景下发电侧电表与并网侧电表同时采集；
 - ⑥ 采集抄读标配吸盘天线，信号微弱地区可加强信号；
 - ⑦ 数据采集器即插即用，实现远程抄表；
 - ⑧ 安装模式方便灵活，探头和电表红外口之间无遮挡即可实现采集。

（二）、技术要求

1. 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 GB 50796-2012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7-2012

《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550-201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2. 施工组织布署

- (1) 建立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安全质量保证体系。
- (2) 组织建设所用的机械、劳动力等保障资源，以满足建设进度的要求。
- (3) 采购项目所需的组件等设备、支架等材料。
- (4) 项目按照图纸、安装调试方案满足项目建设要求。
- (5) 项目开工前购买工程一切险（含第三者责任险）、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6) 项目开工前项目主出口处及每栋建筑施工点都须设置“五牌一图”。

3. 质量要求

- (1) 达到国家或光伏、电力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 (2)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并保证其正常运作。
- (3) 加强安装调试过程控制，设专人对安装质量进行跟踪检查。
- (4) 对项目质量的检查严格执行三检制（自检、互检、专检）。

4. 安全保证措施

- (1) 建立安全生产体系，制定详细的安全保证措施，加强安全管理，保证安全生产无事故。
- (2) 项目现场的布置符合防火、防爆、防雷电等安全规定及文明施工的要求。项目现场生活办公用房、仓库、材料堆放场按批准的总平面布置图进行布置。
- (3) 现场道路保持畅通，危险地点悬挂安全警示标牌，项目现场设置安全宣传标语。

(4) 各类房屋、库棚、料场等安全消防距离符合有关规定，现场易燃杂物随时清理，严禁在有火种的场所或其近旁堆放易燃物品。

(5) 成品保护措施：彩钢瓦屋面或脆弱屋面在实施前应采集承载数据，符合承载要求才可进行安装；应采取避免集中受力的保证措施，如架设**保护踏板**或其他增大受力面积的保证措施，同时必须优先安装运维通道，避免彩钢瓦因集中受力变形破裂受损。如因保护措施不足，使原有彩钢瓦受损，承包单位应承担维修责任及费用，情况严重的，我司有权要求更换整片彩钢瓦屋面。

(6) 项目现场的临时用电严格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的规定执行，严格按照三相五线制布设电线，做到二级保护，三级控制，一机一闸，同时需出专项方案。

(7) 项目现场的高处作业严格按照《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的规定落实安全措施，**正确佩戴五点式安全带（绳）、安全帽**，同时需出专项方案。

(8) 项目现场的吊装作业必须设置警戒区域，禁止人员跟随物体起吊，禁止人员站在吊物作业范围内下方，同时需出专项方案。

(9) 项目现场的动火作业点应落实消防安全措施，清理周边易燃、可燃物体，设置灭火毯、灭火器等设施，严禁在禁火区域进行动火，同时需出专项方案。

(10) 项目现场设立安全警示牌。危险区域必须悬挂“临边区域，当心坠落”、“高空作业，当心坠落”、“小心踏空，以防坠落”、“以防坠落，请勿攀爬”、“吊装作业，请勿靠近”、“高压有电，请勿靠近”、“当心触电”、“注意安全”、“严禁烟火”、“禁止通行”或“高空作业，系好安全带”、“必须系安全带”、“必须戴安全帽”等警示标志。

(11) 各处堵路垂直接地极需配置接地标志。

(12) 配电房、并网柜、交流汇流箱、逆变器等电气设备的安健环必须满足供电验收要求并设计“当心触电”、“高压有电，请勿靠近”等安全警示标志。

(13) 项目现场施工人员穿戴反光衣（附有“东莞能源”LOGO）。

（三）、安全运维技术要求

1. 安全运维要求

(1) 光伏系统投入运行后，投资方应当制定相应的运维制度，成立专门的管理团队，确保光伏设施的安全运行；承包单位在质保期内需配合投资方安全运维部门进行运维管理。

(2) 光伏系统投入运行后经营期最高不得超过 25 年；最低不得低于 10 年；

(3) 质保期内承包单位应确保光伏系统安全、稳定、可靠运行，定期派人检查、监管和记录项目的运行情况，并定期汇总给投资方安全运维部门。

(4) 承包单位承诺对光伏系统提供合同期内维修保养服务，并承担维修保养费用。

2. 安全运维设施

(1) 水清洗系统

①考虑到后期光伏组件清洗，每个屋面光伏系统需设计水清洗系统，要求在光伏组件排布屋面安装水管，并在出水口加装水龙头，在每个接水口需要配置相应的计量水表。

②水清洗系统冲洗端水压不足（压力小于 0.2MPa 时）需加装增压泵，出口压力可调节，最小出口压力保证每个终端同时开启时冲洗压力大于 0.2MPa，泵入口设置可拆卸式滤网保证冲洗水不含杂质。

③所有的冲洗水管采用 **PPR 热熔管**，清洗水管管网放在通道上，水管拖长不超过 50 米且不能放在光伏组件上，在阵列式屋面、彩钢瓦屋面、棚架光伏组件面每 25 米设置一个水龙头，按只能走通道的原则来布置水龙头。

④水管、水龙头应安装整齐、牢固，外观无明显破损和质量问题。

(2) 运维通道与水平“生命线”

各项目根据组件排布设置合理的运维通道，确保方便运维人员进行运维。运维通道应连成一体，并和水管、桥架等统一布置。

A. 彩钢瓦屋面宜沿着护杆设置**镀锌格栅板**运维通道，通道能直达到每一路逆变器。且不影响光伏系统件的正常运行。运维格栅板要求如下：

①格栅板材质采用镀锌钢，格栅板的重量在 15kg/m² 以内，宽度不低于 400mm；

②格栅板能够满足并能覆盖整个屋面太阳能板区域运维过程中的清洗、检修等工作；

③格栅板与格栅板衔接处可靠固定，格栅板与屋面可靠连接；

④格栅板强度和质量，满足如下要求：每间隔 500mm 在格栅板底部加一道支撑，同时格栅板用铝合金支撑，确保格栅板不移位晃动，不下垂并满足踩踏强度要求，同时要做好防腐措施，寿命要求 25 年以上；

⑤因特殊情况无法设置护栏的彩钢瓦屋面，格栅板运维通道不宜设置在高处临边侧，同时参照《坠落防护 水平生命线装置》GB38454-2019 沿着格栅板运维通道设置水平生命线。

B. 混凝土屋面光伏结构棚面中间设置**镀锌花纹钢板**运维通道，通道能直达到检修楼梯平台且不影响光伏系统件的正常运行。运维花纹钢板要求如下：

①花纹钢板材质采用镀锌钢，花纹钢板的重量在 15kg/m² 以内，宽度不低于 400mm；

②花纹钢板能够满足并能覆盖整个屋面太阳能板区域运维过程中的清洗、检修等工作；

③花纹钢板与花纹钢板衔接处可靠固定，花纹钢板与光伏结构棚可靠连接；

④花纹钢板强度和质量，满足如下要求：每间隔 500mm 在花纹钢板底部加一道支撑，同时花纹钢板用钢材做好支撑，确保花纹钢板不移位晃动，不下垂并满足踩踏强度要求，同时要做好防腐措施，寿命要求 25 年以上；

⑤花纹钢板侧必须设置悬挂安全绳的牢固点，并参照《坠落防护 水平生命线装置》GB38454-2019 沿着花纹钢板加装水平生命线，使用 $\Phi 12\text{mm}$ 镀锌圆钢焊接，与花纹钢板或棚架焊接牢固，固定点间距 $\leq 3\text{m}$ ，高度为 100mm，确保方便运维人员安全清洗、运维；

⑥**水平生命线必须喷涂黄黑相间安全警示颜色油漆，防止绊脚跌落。**

（3）检修配电箱

为方便运维人员进行后期运维作业，安装光伏系统的屋面需加装检修配电箱，做法同逆变器一样，安装户外支架或挂墙安装，箱体采用厚度 $\geq 1.5\text{mm}$ 的冷轧钢板制成，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可靠接地，电源由交流汇流箱、逆变器交流端就近引入，开关与线缆大小的选型需满足焊接要求，同时方便视频监控系统取电，**若客户有收费需求需另外加装计量电表。**

（4）安全护栏、钢斜梯、采光带标识

①安全护栏：若彩钢瓦屋顶无护栏或女儿墙屋顶的屋顶临边、洞口处，需加装高度 $\geq 1200\text{mm}$ 的永久热镀锌角钢、U 型钢材质防护围栏，以保护人身安全，同时也要减少护栏对光伏组件阴影遮挡影响。设置底部防护密目网，防护网采用不锈钢材质，高度不小于 0.2m，防止工具材料掉落，防护网上端至防护栏顶部设置三条横杆，横杆之间的间距 0.5m，护栏立柱之间的间距小于 1.5m，防护栏按间隔可靠防雷接地，护栏按间隔可靠防雷接地。护栏安装应牢固、美观，符合《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

②扶手踏步钢斜梯：为方便运维和安全作业，未设置楼梯的彩钢瓦屋面、棚架式光伏组件面，须设置扶手踏步镀锌钢斜梯，钢斜梯踏面宽度 $\geq 0.8\text{m}$ 、踏面深度 $\geq 0.18\text{m}$ 、踏面高度 $\leq 0.2\text{m}$ ，双扶手高度 $\geq 0.9\text{m}$ ，搭棚方式的钢梯需同时设置 $0.8\text{m} \times 1.2\text{m}$ 运维操作平台并与运维通道进行连接，各立柱须增加水泥墩基础，应符合《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 第 2 部分:钢斜梯》GB4053.2-2009 规定。钢斜梯高度 1.5m 内的部分空隙不大于 0.15m，并在入口处设置带锁的活动门，钢斜梯踏步应使用槽钢、型钢，宜用热镀锌材质，钢斜梯旁边设置“高处危险，非作业人员禁止进入”。

③采光带周围用宽度不少于 100mm 黄色油漆标识（或贴警示带），并设置“禁止踩踏”警示牌；同时设置防坠落网进行保护，防止人员踩空。

（四）、设计规范和设计依据

（1）建筑平面、总平面；其他相关专业提出的要求。

（2）建设方所提供的设计任务委托书、设计要点、经批准的扩初设计文件、配电房管线资料等。

(3) 国家及省的有关规范、标准、规程：

《光伏电站防雷技术规程》 DL/T 1364-2014(国家能源局)

《光伏发电并网逆变器技术规范》 NB/T 32004-2018(国家能源局)

《光伏电站电能质量检测技术规程》 NB/T 32006-2013(国家能源局)

《光伏电站功率预测系统技术要求》 NB/T 32011-2013(国家能源局)

《光伏电站防孤岛效应检测技术规程》 NB/T 32014-2013(国家能源局)

《并网光伏发电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NB/T 32016-2013(国家能源局)

《太阳能光伏系统防雷技术规范》 QX/T 263-2015(中国气象局)

《光伏发电接入配电网设计规范》 GB/T 50865-2013

《光伏电站接入电力系统设计规范》 GB/T 50866-2013

《光伏电站继电保护技术规范》 GB/T 32900-2016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接入电网技术规范》 Q/CSG_1211001-2014

《光伏电站接入电网技术规范》 Q/CSG_1211002-2014

《光伏发电并网技术标准》 Q/CSG_1211006-2016

《并网光伏电站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Q/CSG_1211011-2016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09-2012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 国能发新能规[2025]7号

《广东电网公司低压分布式光伏“四可”能力计量典型设计(试行)》

上述标准、规范及规程仅是本工程的最基本依据，并未包括实施中所涉及到的所有标准、规范和规程，项目的设计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DL），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行业标准（SJ）及相关的 IEC 标准。在国内标准与 IEC 标准矛盾时，应按较高标准执行，并且所用标准和技术规范均应为合同签订之日为止时的最新版本。

（五）、消防要求

1. 主要设计原则、功能及配置

本项目依据国家有关消防条例、规范进行设计，本着“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消防系统的设置以加强自身防范力量为主，立足于自救，同时与消防部门联防，做到“防患于未然”，从积极的方面预防火灾的发生及蔓延。变电站内电气设备较

多，消防设计的重点是防止电气火灾。

（1）对设有电气仪表设备的房间，应配置移动式气体灭火器和手动火灾报警（警铃）。

（2）对光伏组件屋面应按方阵、逆变器数量配置干粉灭火器和消防沙，用于发电单元电气设备的灭火。

（3）根据“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本着减少着火机率，阻止电缆着火延燃及窜燃的目的，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主要采取“封”“堵”“隔”“涂”等技术措施，封堵施工按照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和以往的电缆防火封堵措施并结合电站实际情况进行，交流电缆采用阻燃型。安装主要达到《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8-2018。

2. 消防设计及消防验收

投标方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当地消防管理部门的要求，完成如下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光伏发电项目的消防设计及备案；
- （2）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消防检测，并取得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
- （3）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 （4）如本项目被确定为抽查对象，须通过当地消防管理部门的检测检验。

（六）、特别要求

1、承包单位在涉及光伏发电系统并网验收及报批方面，必须充分与当地供电部门沟通协调，保证项目按工期并网投运。

2、如涉及屋顶业主、当地两违办、经发局、供电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协调工作及费用一切由承包单位负责，在不增加装机容量的前提，不得额外增加费用。

3、本项目实行发电量考核制：承包单位应确保该项目发电量数据（即年发电保底电量发电时数，详见下表）按月统计、确认，以1年为周期考核，考核期限为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投运后连续2年运营期。因业主单位或供电部门计划停电或检修产生的电量损失、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影响的发电量损失等不在考核范围内，属于免考核发电量。当光伏电站由于承包单位在安装时自身原因未达到相应年限考核发电量时，承包单位向发包单位补足本应发电量的差额部分（ $\text{差额部分} = \text{全年考核发电时数差额} \times \text{实际装机容量} \times \text{本项目应收电价}$ ），差额部分从工程款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项目运营期考核发电量数据表

运维年限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及以后
全年考核发电时数	1055 小时	1029 小时	不考核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采购范围：见本文件《用户需求书》

2. 定义

- 2.1. 采购人：见投标邀请书。
- 2.2. 投标人：响应采购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3. 法人：法人是依法在国内进行注册并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 2.4.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2.5.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邀请书。
- 2.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7.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2.8. 公章：公章是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与投标专用章。（投标人如在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且投标当天应携带相关原件到现场，以供核查。因投标文件未提供相关手续复印件和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 时间：本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知识产权

- 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 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5.4. 采购货物为计算机办公设备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 6.1.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在领购采购文件时，应提供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各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
- 6.3. 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6.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6.5. 采购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6.6.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6.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8. 除联合体协议明确授权盖章单位外，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须加盖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的公章，否则该处盖章无效。
- 6.9. 联合体进行评分时，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 7.1.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踏勘现场

- 8.1. 《投标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8.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8.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施地点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采购文件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 9.1. 采购文件包括：
- （1）投标邀请书；
 - （2）投标资料表；
 - （3）用户需求书；
 - （4）投标人须知；
 -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投标文件格式；
 - （7）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及公告为准。
- 10.2. 采购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中文译本应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确认，否则按无效处理），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1.2. 除非采购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2.1. 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附件格式中要求提供的表格。
- 12.2.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

13. 投标文件编制

- 13.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2. 因投标文件编制存在歧义对投标人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13.3. 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若投标单位名称已进行变更，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 13.4.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内容与本项目采购信息不符，导致无法分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无效。
- 13.5. 投标人须客观撰写投标人简介（格式自理，并提供相关证明）以及所投的产品或服务说明。
- 13.6. 投标文件若出现以下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可能间接影响评审秩序，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内出现无官方证明文件的行业地域排名或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字眼的。
 - （2） 投标文件内出现恶意诋毁、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
- 1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投标报价说明

- 14.1. 本次采购，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中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 14.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或相关费率）报价。
- 14.3.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 1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4.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 15.1. 证明服务或货物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主要内容、标准、质量、人员资质、计划安排、报告审核等的详细说明；对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要求进行详细应答和说明。
- 1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 1、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17.7）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7.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投标资料表》中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7.1 和 17.3）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7.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采购人如果按照采购文件另外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 17.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17.8.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自行返还至投标人的原转出账户。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份数准备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唱标信封和电子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每一份投标文

-
- 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公章。
- 18.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8.3. 联合体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
- 18.4.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提交。
- 18.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盖章。
- 18.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进行非透明的封装，以防止投标文件内容的泄露。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采用透明包装进行密封的投标文件。
- 18.7. 密封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8.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和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内还须包括并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随身携带，以备查核）和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开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按上述要求与开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1份）。
- 18.9. 未单独提交唱标信封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进行唱标，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18.10. 所有的信封均应注明：
- 1) 收件人：
 - 2) 投标单位名称：
 - 3) 项目名称：
 - 4)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 18.11. 密封信封上的项目编号错误或项目名称出现严重歧义的（包括采购内容不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8.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18.13. 投标人同时参加几个包投标时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

密封递交。

18.14. 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15. 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通讯方式应保持联络畅通，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20.1.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本服务项目涉及的部分设备或产品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20.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编号。

20.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履约验收标准的参考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负责。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21.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22.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22.3. 投标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22.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

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23.2. 开标程序：
- 23.3.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
- 23.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现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不得再提出异议。
- 23.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7.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3.8.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负责评标工作。
- 24.2. 评审方法：本次采购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24.3. 定标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 2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符合性检查、澄清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编写评标报告等步骤。
- 24.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纸质版

形式提交，如投标人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6.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有权核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核查。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

25.2.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5.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26. 评标程序

26.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公开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将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3)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串通投标、弄

	虚作假、行贿、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死亡事故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6)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其他要求(如有)。(提供《附件 10.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中对应证明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下浮率未超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报价范围: 3%-100%;
5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无负偏离标注“★”符号的条款。
7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以上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带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 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 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 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26.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2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现场通知时间为准),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 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5 在详细评标之前, 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 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 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 27.1. 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综合评审。采购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新旧证书名称不一致，旧证书未取消且新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的，投标人提供新证书与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旧证书给予同等认可。
- 27.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评出得分，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最终评标得分。
- 27.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排名顺序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得票多的排名在先。当第一轮投票结果为投标人得票数相同时，再次进行投票，如此类推，直到能确定排序次序为止。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 28.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28.2.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 28.3. 获得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要求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 29.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30. 发布中标结果

- 30.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30.2. 中标公告期限为 3 个日历日。

30.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 资格后审

31.1. 采购人将**有权**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31.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31.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人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31.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1.5. 采购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32.1. 中标人应当自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合同签订时，应注意合同中约定的工期开始时间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时间。

32.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32.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2.4. 中标人在评审结束当天至合同履行结束，若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等）造成投标人资质的变动，投标人应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人。若资质变动导致中标人不再具备履行合同资质要求，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

33. 履约担保

- 33.1.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限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 33.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7天内保持有效。
- 33.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 33.4. （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 33.5.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 33.6.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33.7. 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 33.8. （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10%。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 33.9.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33.1至33.3）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3.10.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33.11.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3.1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
- 33.13. （1）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3.14. （2）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33.15.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34.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本须知规定向采购人提交一份合同预付款等额有效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前 15 日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34.2. 预付款保函应：

（1）由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支行及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2）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34.3.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34.1 至 34.2）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

34.4. 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金额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七、 异议

35. 异议

35.1. 采购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35.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

可不予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35.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八、其他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36.1.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主）（盖章）XX 有限公司

（成）（盖章）XX 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合同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主）XX 有限公司、（成）XX 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由乙方作为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相关设备及配套设施设计、采购及安装等服务的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XX 镇/街道 XXX
3. 工程规模：XXkWp（其中平铺式 XXXkWp，阵列式 XXXkWp，棚架式 XXXkWp）
4. 安装方式：平铺式、阵列式、棚架式，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5. 其他增加项：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 承包范围：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前期勘察、施工图纸设计、发改备案、两违办报建、供电报装、采购施工、并网投运及相应视频监控系统、水清洗系统、安全设施、运维设施安装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范围。

2.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乙方已进行了实地勘察并全面了解本工程施工现场情况，根据招标技术要求及施工现场情况自行负责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施工图纸深化设计、供电方案编制并确保通过甲方和当地供电部门审核通过，工程因未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或按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查修改意见进行整改而增加的任何费用均已含在本合同总价内，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

（2）负责本工程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接入南方电网所有报装手续的办理（包括配合发改备案证办理、负责物业办电信用报告或供水供电报装证明办理、房屋安全鉴定与承重报告等）、审图及验收，报装过程中所需其他手续及增加费用已含在本合同总价内，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

(3) 负责光伏组件（含导流器等）、并网逆变器（含通讯模块等）、并网计量柜（含槽钢基础，按供电公司要求配置）、视频监控（含全年流量等）、直流电缆、交流电缆的采购、安装（敷设）、调试与通电；

(4) 负责混凝土屋顶光伏阵列式支架（含预制水泥墩基础等）的制作与安装阵列式；

(5) 负责混凝土屋顶光伏防水结构棚架（含基础防水、排水系统、结构防水等）的制作与安装棚架式；

(6) 负责彩钢瓦屋顶光伏导轨支架（含彩钢瓦夹具等）的制作与安装平铺式；

(7) 负责彩钢瓦屋顶光伏防水支架（含排水系统、结构防水等）的制作与安装平铺式；

(8) 负责硬化地面光伏防水车棚架（含基础防水、排水系统、结构防水等）的制作与安装车棚；

(9) 负责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在内、至配电房并网点电缆桥架采购及安装、电缆通道（含电缆保护管、电缆井等）施工以及完成与电缆敷设工程相关的封堵、套管、标识工作；

(10) 负责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接地网、独立接地极安装和接地电阻测试（包括并网柜）；

(11) 负责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安全设施（含安全护栏、“生命线”、灭火器箱、安全警示牌、逆变器挡雨棚、绝缘垫等）的制作与安装；

(12) 负责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附属运维设施（含运维通道、运维步梯、运维直爬梯、水清洗系统、标识牌、接入系统图板等）的制作与安装；

(13) 负责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其他附属工程，如彩钢瓦屋面换瓦工程、彩钢瓦屋面结构加固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保修期执行，因乙方施工运维不当导致如漏水、破损等情况均由乙方负责修复）、供配电设备改造工程、箱变安装工程等

(14) 负责并网前所有设备的委托试验工作，包括验收、并网的所有手续办理、资料提交、人员资质审核、技术培训等工作；

(15) 负责其他为本工程通过供电局验收所必须施工的项目内容；

(16) 以上所有工作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向有关部门、单位缴纳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要求甲方再为此项工程支付任何费用。

3. 承包方式：以暂定总价、以固定每瓦单价总承包的方式承包，最终根据实际安装容量对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在此约定下，乙方包施工图纸设计、包供应设备及其配件、包工包料包安装、包调试及检测、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图纸通过甲方和供电部门审定、包供电部门的验收合格并网、包资料、包安全、包管理、包利润、包税金、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材料及成品保管、包保险、包保修等。

三、合同工期

1. 合同总工期数为 120 个日历天。

(1) 计划开工日期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甲方签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日期为准；若甲方无另行通知的，乙方应按照前述约定日期开工。

(2) 计划竣工日期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须保证于此日期前通过当地供电局验收合格并完成并网投运。

2. 如乙方预计施工进度将滞后于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不论工期的延误是何种原因造成，乙方均应在完工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报告，详细解释工期延误发生的原因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虽然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书面申请报告重新调整竣工日期，但不视为甲方免除乙方工期延误的相关责任，甲方仍有权根据本合同条款内容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 本工程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因素的影响，除按照本条第 4 款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下雨、大风、高低温天气等气候干扰等；

(2) 施工中可能遇到的设备材料不能按时备货、交叉作业、现场配合、停水、停电、扰民、有关部门人员及权限变动、政策调整、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引起工期延误。

4. 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1) 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2) 屋顶业主、当地有关部门对设计方案、施工图纸进行变更或工作配合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3)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特大暴雨、台风等）。

若发生上述原因，未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不顺延。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或工期延误，该拖延后果确属不可避免，且有充分证据证明该事件的停工或工期延误对工期造成影响，经甲方确认，工期可相应顺延，甲方不承担乙方因停工或工期延误造成如窝工、停工、误工、机械停滞、机械进出场等增加的费用与其它款项。

四、合同价款

1. 中标下浮率：%（百分之）；

2.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XX,XXX,XXX.XX 元（大写：X 仟 X 佰 X 拾 X 万 X 仟 X 佰 X 拾 X 元 X 角 X 分整），每瓦单价为¥ XX,XXX,XXX.XX 元。其中设计费（含税）为：¥ XX,XXX,XXX.XX 元（大写：X 仟 X 佰 X 拾 X 万 X 仟 X 佰 X 拾 X 元 X 角 X 分整），施工费（含税）为：¥ XX,XXX,XXX.XX 元（大写：X 仟 X 佰 X 拾 X 万 X 仟 X 佰 X 拾 X 元 X 角 X 分整）。税率 9%（增值税额按业务发生时国家政策规定增值税率计算），分项价格如下表所示：

安装方式	装机容量（kWp）	含税综合单价（元/Wp）保留三位小数	含税合价（元）	备注

合计（含税）				

该签约合同价包含但不限于：

（1）前期勘察费、设计费、鉴定费、资料费、结构加固费、报建费、报装费等费用；

（2）场地清理费、材料费、辅材费、人工费、设备及配件费、施工机具费、包装运输费、吊装费、安装费、保险费、保修费、测试及检测费、采保费、施工管理费、临水临电费、赶工费、安全防护措施费、文明施工措施费、其他一切项目措施费、规费、人员培训教育、售后技术服务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3）本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临建搭拆及施工所需的设备、线材、辅材、人工等费用和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而应承担的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的费用。

2. 除本工程价款外，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权益，无需再向乙方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款项。

3. 本合同在承包范围内总价包干，除容量变动外不予调整，增值税按业务发生时国家增值税率计算。

4. 经甲方确认后的施工图纸不得进行变更。

5.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场地情况、道路情况、安装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总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6. 乙方应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及丰富施工经验，在本合同签订前已综合考虑行业规范、政府要求、施工图纸、资料说明或专业交叉施工将要发生质量缺陷、验收风险等，任何因素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五、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本工程必须达到现行国家、本市规定的质量合格标准；且本工程必须通过本市供电部门验收合格，保证按时并网投运。

2. 在本工程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报送材料、设备清单，并须经甲方审核同意，乙方须按经甲方审核同意的材料、设备品牌、规格清单中的要求执行。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标准等应与甲方招标技术要求及本合同约定的一致。设备的技术参数应与施工图纸和当地供电部门审查意见书一致。若乙方在本工程现场使用的材料、设备与本合同约定的不一致，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2 小时内把不符约定的材料、设备清运出施工现场，已经使用的，必须拆换或者拆除重新返工，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 7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光伏组件品牌选用隆基绿能、晶科能源、晶澳科技、天合光能等国内知名一线品牌；并网逆变器品牌选用华为、阳光电源与古瑞瓦特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种；光伏并网柜断路器品牌选用常熟、良信、

上海人民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交、直流电缆品牌选用深圳市东佳信电线电缆、深圳市成天泰电缆、广州南洋电缆、广东新亚光电缆、东莞市民兴电缆、江苏上上电缆、远东电缆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视频监控品牌选用海康威视、大华科技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防水棚架最高点（组件面）高度不得高于 2.8m，因本工程实际需要乙方需更换设备品牌的，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才能更换。

4. 乙方所供应的所有设备、材料须为国标产品，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质量标准，品牌、型号规格等必须符合本工程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约定，应具备本市供电局入网许可要求。

5. 乙方须保证其所供应的所有设备、材料有合法来源且甲方有权在屋顶合法使用。任何涉及本合同设备或工程的非法使用、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侵权或任何第三方针对甲方的索赔或控诉，应由乙方出面代表甲方处理此类索赔或控诉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及费用。

六、履约担保与保险

1、履约担保

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以电汇、银行转账的方式提交至甲方指定账户）或提交履约保函（应由银行机构开具，不接受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且乙方无违约行为情况，甲方在全部工程竣工结算后无息退回乙方。

2、保险条例

（1）乙方应在项目开工前完成办理本项目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等保险、第三者责任险、施工人员工伤保险/意外保险。

（2）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等保险。具体的投保险种、保险范围、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有关内容应当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明确约定，该保险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承包人应按照合同条件的约定投保第三者责任险，并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前维持其持续有效。第三者责任险最低投保额应在专用合同条件内约定，该保险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承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为其履行合同雇用的全部人员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分包人及由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雇用的全部人员依法办理工伤保险。

七、付款方式与工程结算

（一）付款方式：

1、预付款支付：本项目无预付款。

2、进度款支付：

（1）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配合负责发包人取得备案许可证，办理完成各种与本工程相关的报建、报装手续及施工所需开工报审、许可、证件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报建手续、物业办电信用报告或供水供电报装证明、项目并网申请已受理、开工令相关文件等工作，同时完成视频

监控系统（甲方负责人指定位置）安装投运并移交安全管理部（并网后再移交运营部）。待满足开工条件且取得甲方签证的开工报审页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完成施工图纸设计并盖章，同时主设备（光伏组件、并网逆变器、光伏并网柜、交流电缆、独立接地极）到进场工地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同时接地系统施工完成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如出现农民工闹事，在未结清农民工款项之前，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款项。

（3）工程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同时完成并网投运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如出现农民工闹事，在未结清农民工款项之前，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款项。

2. 工程通过甲方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竣工资料，同时办理完成结算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97%，留本工程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留置在甲方处。自本工程保修期届满后，甲方扣除乙方应付的维修、维护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金额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无息退还。如出现农民工闹事，在未结清农民工款项之前，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款项。

3.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应向甲方提供与工程产值等额且含税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按业务发生时国家增值税率计算），并报送相应款项的形象进度完成情况的照片和资料。

4.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并网容量及项目整改情况决定各项进度款支付比例。

5.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集体维权事件，经甲方或相关主管部门核实后，甲方有权从应付工程款中暂扣相应未结清工资款。待承包方提供农民工工资足额支付凭证，或经劳动监察部门确认无欠薪问题后，甲方再予以支付工程款。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6. 在出现特殊情况时（如甲方总经理、主管领导、财务负责人等相关审批人员出差等情况），乙方承诺给与甲方 14 个日历天的付款延长期，在此时间以内，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也不支付利息，乙方不得以款项未支付为由停止供货或消极怠工。

（二）工程结算：

1. 原则要求

（1）本项目拟安装 XX 块 XXWp N 型单晶硅高效组件，总安装容量 XXkWp。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内容总价包干，除容量变动外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总价。

（2）在组件及支架安装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因单块组件容量增大导致实际装机容量增大，如 580Wp 改为 585Wp，仍按单块组件 580Wp 计算总装机容量来结算总价，如组件单块容量不变，安装组件数量增多，可按照实际装机容量结算。

2. 竣工结算

（1）工程全部验收合格，乙方应在 30 日内向甲方申报完整的结算资料（含组件、逆变器、并网柜、电缆等主要设备的合格证及使用说明书）。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的结算资料后，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在 60 日内完成竣工结算的核实工作。因乙方原因影响结算款的支付由乙方负责。

（2）甲方结算资料接收人为甲方代表。乙方需按以下要求报送完整结算资料，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①工程结算书（编制说明、造价汇总表等）；
 - ②竣工图、施工图（经建设方确认的图纸）；
 - ③工程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
 - ④开工资料、工程验收证明、工期延期证明、甲方《工程竣工验收申请表》；
 - ⑤扣款罚款单（如有）；
 - ⑥甲方结算清单规定的其他工程资料、结算资料及依据。

（3）结算资料报送甲方后，原则上不再调整，但经甲方确认不属实需更改的除外。乙方由于自身原因申请调增结算价款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审核同意调增金额的 10%支付违约金，且甲方结算审核时间相应顺延。

（4）如出现以下情况，经甲方催办，乙方必须在 10 天内予以整改或答复。同一问题催办三次乙方仍未按时予以整改或答复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予以处罚人民币 1000 元，处罚金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 1%：

- ①工程已竣工验收，乙方未按时提交竣工资料、结算资料；
- ②结算资料需补充完善；
- ③乙方不配合甲方进行商务沟通。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指派 XXX 为现场代表，联系方式 XXXXXXXXXXXX, 参与对工程质量、进度及安全的监督检查。甲方中途更换现场代表，应在更换之日起 3 日内通知乙方。

（2）有权对乙方设计提供的施工图纸进行审核并提出修改意见。

（3）有权对乙方工程建设中提供的设备、材料及隐蔽工程进行检验和验收。

（4）有权对乙方不规范的施工行为和设备、材料质量、施工进度等提出质疑和处理意见。

（5）组织监理单位、乙方进行工程技术交底、施工图纸会审、施工安全交底。

（6）组织工程竣工验收，负责施工图纸的处理，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及现场签证的签署及审批。

（7）配合乙方完成东莞市供电局完成购售电合同等并网资料的盖章、签署。

（8）配合乙方有关工程进度及工程结算的签认工作，乙方递交请款、竣工结算资料后，甲方应按时办理完工程进度款和竣工结算的审核，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9）如乙方不按合同要求进行施工，甲方有权通知乙方暂停施工，待整改完毕后报甲方验收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工期不予顺延；若乙方拒绝整改或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整改完毕又没有向甲方说明理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工程费不予支付，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0) 有权监控乙方内部的工资发放情况，对出现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出面进行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工资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指派 XXX 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联系方式 XXXXXXXXXXXX，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同时与屋顶业主对接好施工场地规划、施工时间安排、施工人员进出、施工用水用电等相关事宜。乙方中途更换现场代表，应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和监理单位同意后后方可换人，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

(2) 严格按施工图纸、招标技术要求、设计变更及国家、本市的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负责本工程的施工，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并通过当地供电局的验收。

(3) 实地勘察并全面了解本工程现场情况，根据招标技术要求及现场情况自行负责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施工图纸深化设计、供电方案编制并确保通过甲方、当地供电部门审核通过，按甲方或当地供电部门提出的审查修改意见进行整改。

(4) 自本工程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报送施工组织设计、安全专项方案、施工资质、设计资质、相关管理人员资质、特种作业人员资质、工程一切保险（含第三者）、人员团体意外险，施工总进度计划等开工报审资料，经甲方、监理单位审核同意后，乙方须严格按开工报审资料要求执行。

(5) 项目开工后，乙方须严格执行施工日志制度，每日向甲方提交施工日志，该制度持续至项目并网投运为止。同时，所有主材及设备进场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报审，并提供完整的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及现场检查记录表等资料，经甲方技术人员和监理人员检查确认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

此外，项目经理每月现场出勤天数不得低于施工周期总天数的 80%，且需进行现场打卡考勤。若项目经理出勤率未达标准，甲方有权更换项目经理及按施工管理条例进行处罚。

(6) 施工过程中，隐蔽工程完成前乙方需向甲方申请报验并提供现场施工记录表等资料，经甲方专业技术人员、监理人员检验合格并经现场确认后方可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

(7) 服从甲方对工程进度监督，并严格遵守甲方各项管理规定；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质量检查，对不满足质量要求的必须立即整改，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服从甲方现场施工管理与协调，处理好与屋顶业主、当地两违办、经发局、供电部门关系，积极配合其工作，保证项目按工期并网投运。

(8) 在全部工程验收合格移交甲方之前，对承包范围内已完成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管、保护，保护期间发生的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9) 施工期间，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与其他相关专业的施工成品、半成品，做到人走场清；若有损坏，乙方须无条件修复。

(10) 按甲方相关部门的规定做好施工文件报审记录，汇集资料作为竣工资料移交甲方。

(11) 健全质量、安全检查制度，在现场设专职质量、安全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必须时时做好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为施工现场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杜绝安全事

故的发生。因安全施工措施不力等乙方原因造成任何人员伤亡（包括第三方人员伤亡在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声誉及经济损失），乙方还应进行赔偿。

（12）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并与甲方签订“安全协议”。

九、现场施工管理

1. 材料、设备管理

（1）乙方应严格按会审好的施工图纸要求选择材料、设备与施工工艺，按图施工。

（2）乙方进场材料、设备应报甲方、监理单位验收确认，材料、设备经甲方、监理单位确认同意后方可进行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不合格的材料、设备退场，且施工工期不得顺延。

2. 现场施工管理

（1）无论任何一方提出设计变更（如：改变设备、材料、规格、型号、产地、功能等；或需要更改施工路线，设备安装位置，改变系统功能等），均需先由提出设计变更要求的一方提出变更方案，交监理单位审核后报甲方及相关部门审批确认后方可实施。设计变更一律使用书面通知形式，任何口头通知都属无效。

（2）乙方在进场施工前应编制书面进场报告给甲方，进场报告中应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安全专项方案、施工资质、设计资质、相关管理人员资质、特种作业人员资质、工程一切保险（含第三者）、人员团体意外险、详细的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关的联络、投诉电话等。

（3）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现场工程师（监理）的监督、管理，接受合理的、先进的施工方法建议。

（4）乙方在实施施工图纸时，发现问题要及时向甲方及监理单位汇报与沟通，确实需要更改原工程施工图纸的，应书面报经监理单位确认并经甲方及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实施，不得擅自修改。

（5）成品保护措施：彩钢瓦屋面或脆弱屋面在实施前应采集承载数据，符合承载要求才可进行安装；应采取避免集中受力的保证措施，如架设轻质木板或其他增大受力面积的保证措施，同时必须优先安装运维通道，避免彩钢瓦因集中受力变形破裂受损。如因保护措施不足，使原有彩钢瓦受损，承包单位应承担维修责任及费用，情况严重的，我司有权要求更换全部彩钢瓦屋面。

（6）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或专业的技术规范施工，并最终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各种工程施工记录，填写各种工程验收所必需的工程资料。

（8）乙方施工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监理单位制定的《工程管理制度》，乙方违反现场施工管理制度，应接受相关单位的罚款等处罚。

（9）乙方应在项目现场设立安全警示牌。危险区域必须悬挂“临边区域，当心坠落”、“高空作业，当心坠落”、“小心踏空，以防坠落”、“以防坠落，请勿攀爬”、“吊装作业，请勿靠近”、“高压有电，请勿靠近”、“当心触电”、“注意安全”、“严禁烟火”、“禁止通行”或“高空作业，系好安全带”、“必须系安全带”、“必须戴安全帽”等安全警示标志。

(10) 乙方在施工过程有义务完成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如果在施工过程中因为图纸设计不合理或不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如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后，由于甲方以及监理单位没有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1) 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监理公司的工程指令，按照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地完成全部承建内容。合同约定由乙方完成的施工内容和配合工作（包括合同约定、会议纪要、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乙方应全面完成，若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质按期完成或乙方明确表示不予完成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向甲方另行支付前述费用 **20%** 的管理费，且乙方的工期不予延长。

十、工程验收

1. 材料设备检查、验收及交货

(1) 乙供材料设备进场前应向甲方进行品牌、型号规格、技术参数等报审，经甲方确认后方可采购。材料设备运抵工地后乙方应通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共同开箱验收，经进场验收合格并填写设备材料现场检查记录表后方可施工。未经验收擅自使用的材料设备，甲方有权对该部分工程量不予确认，并要求乙方按要求重新购买材料设备。

(2) 进场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任何乙方对材料设备存在质量、设计、性能方面的缺陷和不合格的责任，以及材料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责任。甲方有权对材料设备进行破坏性检验，如检验结论证明材料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无条件对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材料设备进行更换。

(3) 进场验收合格后的材料不能及时使用的，应由乙方自行负责保管，并承担保管风险。

2. 工程竣工验收

(1) 乙方安装完毕，在自检合格的基础上，负责组织调试检查，调试自检合格后书面通知甲方、监理方，协同甲方及监理作预验收检查，各方应及时参加验收；预验收检查合格后 3 天内乙方应负责向供电部门办理并网手续。

(2) 乙方应按甲方合理要求及时组织验收整改。本工程通过当地供电局验收合格并送电并网后 15 天内，乙方应及时完成竣工验收整改后向甲方移交，双方办理工程移交。

(3) 工程竣工时，乙方负责收集、整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资料，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交全部施工资料，同时资料应满足甲方归档要求。

(4) 自本工程并网投运后 3 天内，乙方人员应从施工现场撤离并清理运出乙方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保持整个现场清洁、美观，达到竣工使用状态。

十一、工程保修

1. 本工程保修期限为 2 年，自本工程验收合格，并网投运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

2. 保修范围：本工程的保修内容包括本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3. 保修责任：在本工程保修期内，乙方须对无法正常运行的设备承担维修或更换责任。设备发生故障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在 4 小时内派遣技术人员抵达现场进行维修；若故障无法现场修复，乙方须立即更换新设备或配件以确保发电系统正常运行。若乙方未能按时响应、拒绝维修或未及时处理故障，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全部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需额外支付维修费用 20% 的违约金，相关款项将从质量保修金中直接扣除。如因乙方维修延误或维修不当导致电站全部或部分停运，由此产生的发电量损失（按该项目当月光伏结算单价计算）由乙方全额赔偿。

4. 保修期限届满后，在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不能自行排除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3 小时之内派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协助排除故障，超过保修期更换零配件的，乙方应按出厂价收取，人工费按市场标准收取。

5. 工程在交付使用前，乙方应对甲方或业主单位的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培训，保证甲方或业主单位的人员掌握光伏系统具体情况及设备的操作使用方法、注意事项。

6. 乙方应以书面形式提供保修服务队伍有效的名称、资质、人员配备、联系地址、电话等详细资料（若乙方提供的保修服务队伍的地址、电话等变更应及时以书面通知甲方）。

十二、违约责任

1. 本工程严禁转包或违法分包，若乙方擅自违法分包、转包或中途退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无条件退还甲方已付工程款，同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且乙方无权要求甲方退回履约保证金。

2. 乙方逾期并网的，需按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累计至合同总价的 30% 为止。逾期超过 6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无权要求甲方退回履约保证金。

3. 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整改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 乙方违章施工或施工质量不符合规范要求而造成工程的质量事故，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整改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应按相应责任赔偿损失。

5. 工程全部完工，经甲方验收工程质量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的，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无条件整改至合格，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按本条第 2 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图纸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至符合图纸内容要求，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图纸施工部分造价达到工程总造价 20% 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 结算，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且乙方无权要求甲方返还履约保证金。

7. 如乙方施工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质保期内发现乙方已完工程存在质量问题，并经具有法定鉴定资质的鉴定机构鉴定为不合格的，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整改费并在质量保修金进行扣除。

8. 若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存在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以旧货冒充新货或擅自更换合同约定材料设备品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至符合合同约定要求，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9. 乙方损坏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及其他相关专业的施工成品、半成品的，乙方须无条件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 项目投入运行后，因施工质量缺陷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同时乙方应按相应责任赔偿损失。

十三、不可抗力

1. 在本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形的发生（如战争、地震等），导致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损失，需免责方须立即用电话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十天内以书面方式将不可抗力情形详细情况及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给对方，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违约责任。

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四、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他

1. 长期合作约定：乙方如严格履行合同，诚实信用，配合情况良好并为甲方提供了高质量、高效率的工作成果，甲方将与其长期合作；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要求及不诚信的，甲方将不再与乙方合作，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双方应保证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专用补充约定（若本条约定内容与以上条款内容相冲突的，以本条约定内容为准）

1、乙方保证自中标公示完毕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完整开工资料，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 日内进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 2 款逾期并网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发包方如遇到以下情况可解除本合同：

2.1、若本光伏项目用能方与我司解除《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进而导致我司无法继续实施投资建设光伏项目，则本《光伏项目总承包合同》同步解除。在此情况下，承包方为参与该项目招采活动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咨询费、标书制作费、打印费、招标代理服务等）需自行承担，且承包方应在接到解除合同通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完成人员及设备的撤离工作，并妥善处理好现场的清理与交接事宜，确保不对发包方造成任何额外的负担和损失。

2.2、承包人需在中标公示完毕后 90 天内提交完整开工资料并进场。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如拖延办理必要手续、施工组织不力等）导致项目进度滞后，且滞后时间超过 7 个工作日内，已经对发包人的整体规划产生了实质性影响（例如导致发包方错过最佳并网时机、影响后续项目衔接等），发包人有权解除《光伏项目总承包合同》。承包人需自行承担相关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已投入的成本、因滞后产生的额外费用以及对发包方整体规划造成影响的赔偿责任等。同时，承包人应在接到解除合同通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撤场，并做好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确保现场安全和环境整洁。

3、本项目实行发电量考核制：承包单位应确保该项目发电量数据（即年发电保底电量发电时数，详见下表）按月统计、确认，以 1 年为周期考核，考核期限为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投运后连续 2 年运营期。因业主单位或供电部门计划停电或检修产生的电量损失、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影响的发电量损失等不在考核范围内，属于免考核发电量。当光伏电站由于承包单位在安装时自身原因未达到相应年限考核发电量时，承包单位向发包单位补足本应发电量的差额部分（差额部分=全年考核发电时数差额×实际装机容量×本项目应收电价），差额部分从工程款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项目运营期考核发电量数据表

运维年限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及之后
全年考核发电时数	1055 小时	1029 小时	不考核

十七、合同附件

1.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2. 安全协议书；
3. 廉洁协议；
4. 阳光合作协议；
5. 中标（成交）通知书
6. 承包商违规行为处罚条例；
7. 光伏电站发电量保证书；
8.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9.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10. 其他。

该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主）：（公章） XX 有限公司	乙方（成）：（公章） 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A4GDFY5J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 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601 室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52380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梁志均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69-22899838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东莞大朗 支行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8110901012501383079	账号：	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

附件 1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XX 有限公司、XX 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 共同参加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XX 有限公司（施工方单位名称）为 XX 有限公司、XX 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XX 有限公司（施工方单位名称）: 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除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外, 还应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联合体其他相关方违约时, 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XX 有限公司（设计方单位名称）: 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初步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系统接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设计、设计优化等工作, 具体按合同要求。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以下无正文）

承包人（主）: （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成）: （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安全协议书

项目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合同编号：XFGFSG202X0XX

发包人：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人：XX 有限公司(主)、XX 有限公司(成)

一、安全施工考核

按照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安全施工”、“安全事故与检查”的有关内容执行。

二、发包人安全责任

1. 对承包单位进行安全资质审查。
2. 核实承包人进入施工场地的人员经过安全培训教育，具备安全上岗资格。施工场地属配电房、办公楼等治安消防管理重点部位的，配合承包人向建设单位申办出入登记。
3. 监督承包人编制、报批施工方案（含安全组织措施、技术措施）。
4. 向承包人派出安全管理人员并按规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5. 按规定协助承包人办理工作票签发、许可手续，布置安全措施。
6. 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规定，督促在同一区域长时间交叉作业的多个承包商开工前协商签订安全协议。
7. 向承包人传达有关安全施工、治安、消防工作管理制度、专项活动部署与事故通报等重要信息。

三、承包人安全责任

1. 依法建立健全施工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南方电网公司《电网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 对所派出的施工人员持证上岗和上岗前安全教育全面负责。
3. 开工前负责配合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人人签名记录。
4. 严格按照安全规程、制度要求组织实施现场施工作业，办理各类电气、动火工作票，并负责全面执行各项安全措施。
5. 制订治安、消防工作管理措施并全面落实执行。
6. 工地、工棚、临时宿舍等应按规定敷设、使用施工电源，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必要时办理消防报审手续。
7. 易燃易爆物品应按规定在室内分类妥善保管，设置明显防火标志。
8. 负责施工范围内电力设施防盗工作，夜班值守人员要保证 3 人以上，并按规定做好废旧线材回收工作。
9. 完全接受发包人或监理公司的安全管理和事故、违章处罚。

四、违约责任及处罚

按照总承包合同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的有关内容执行。

五、附则

1.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协议书与工程总承包合同为一整体合同文件。

发包人：（盖章）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主）：（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成）：（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廉洁协议

项目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合同编号：XFGFSG202X0XX

发包人：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人：(主)XX 有限公司、(成)XX 有限公司

为规范发、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违法违纪事件的发生，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廉洁协议，供双方恪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发包人的工作人员有责任向承包人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从业的制度、规定。发包人的纪检监察人员有权对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廉洁情况进行监督。

2. 发包人的工作人员不得向承包人泄露经济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3. 发包人的工作人员在业务往来过程以及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承包人索取贿赂、收受回扣及好处费等；不得接受承包人馈赠的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费用；不得参加对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不得向承包人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和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不得要求承包人为其装修房子；不得要求承包人为亲属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等；不得借婚丧嫁娶之机收受承包人的钱（含有价证券）、物。

4. 对承包人主动给予的钱（含有价证券）、物，发包人的工作人员要坚决谢绝，无法拒绝的要在两周内上交发包人的纪检监察部门或上级纪检监察部门。

5. 发包人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廉洁自律的其他有关规定。

二、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 承包人的纪检监察人员有权对双方在业务往来及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廉洁从业情况进行监督，并积极配合发包人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就有关违纪问题进行调查取证。

2. 承包人有权了解发包人在廉洁从业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并主动配合发包人遵守执行。

3. 承包人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发包人的工作人员了解业务往来中的商业秘密。

4. 承包人的工作人员在业务往来过程及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向发包人的工作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其他好处费等；不得向发包人的工作人员馈赠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给发包人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费用；不得为发包人的工作人员购置或长期无偿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不得邀请发包人的工作人员参加对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不得接受发包人的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亲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或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不得为发包人的工作人员装修房子；不得为发包人的工作人员的亲属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等；不得借婚丧嫁娶之机向发包人的工作人员赠送钱（含有价证券）、物。

5.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的工作人员有不廉洁的行为，必须在 48 小时内署名报告发包人的纪检监察人员或有关领导。

三、违约责任

1. 发包人的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经调查属实的，发包人将依据党、政纪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对涉嫌犯罪人员移送司法机关。

2. 承包人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经调查属实，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进行一次性扣罚与其签订合同总价款的 0.5—10%直至终止合同执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在今后项目中，发包人公司系统各企业不再考虑与承包人的合作。

四、协议的生效

1. 本协议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承包人（主）：（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承包人（成）：（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主)XX 有限公司、(成)XX 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____年 ____月 ____日签署了《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举报电话：0769-22899838，13925875554(李生)

邮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601 室

三、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各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东莞市新锋新能
源有限公司

乙方（主）（盖章）：XX 有限公
司

乙方（成）：（盖章）XX 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中标（成交）通知书

承包商违规行为处罚条例

序号	项目	内容	罚款说明	第一次违反	第二次违反	三次以上违反
一	工程前期准备			单位：元/次		
1	持证上岗	施工劳动力安排合理、充足，具备持证上岗资格。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2	工器具管理	施工机械、施工机具、工器具、安全工器具配置充足、合理；进行进场前的检查，确认合格，建立清册和维护保养台帐。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3	固定场所配置	五牌一图按规范挂设，按合同约定设立项目部（如有）	在材料/施工人员进场前未完成，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二	工程安全管理			单位：元/次		
1	劳保用品使用	作业人员按照规定使用符合安全标准、规范的劳动防护用品。	没使用劳保用具、或没正确使用劳保安全用具均属于以上范畴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2	安全技术交底	班组级安全交底记录齐全；开工前或分部、分项工程开工前，对参加施工的所有人员进行安全交底，交底记录中无未签字、代签字或机打签字等问题。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3	安全活动	认真参加及组织班前、班后会及其他安全活动。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4	安全会议	每月组织一次对本施工现场的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并积极参与项目管理单位组织的安全会议和其他安全生产活动。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5	文明施工	遵守施工现场管理要求，做到安全警示标志齐全、安全防护措施有效、施工材料定置摆放、现场道路过道畅通无阻。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6	安全隐患限时整改	规定的期限内，按照业主项目部及监理单位下发的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限时进行隐患原因分析及整改。	限时约定时间按通知单约定，若超过约定整改时间者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7	电源箱	电源箱、柜、板符合作业环境要求，编号、识别标记齐全醒目，箱、柜、板内外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有足够的操作空间，符合安全规程要求，箱、柜、门完好，开关外壳、消弧罩齐全，引入、引出电缆孔洞封堵严密，室外电源箱防雨设施良好。 导线敷设符合规定，内部器件安装及配线工艺符合安全要求，漏电保护装置配置合理、动作可靠，各路配线负荷标志清晰，熔丝（片）容量符合规程要求，无铜丝、铝线等其他物质代替熔丝现象。 保护接地、接零系统连接正确、牢固可靠，符合安全要求，插座相线、中性线布置符合规定，接线端子标志清楚，保护装置齐全，与负荷匹配合理，外露带电部分屏蔽完好。 临时用电接线应经过允许，使用绝缘良好、并与负荷匹配的护套软管，敷设符合安全要求，装有总开关控制和漏电保护装置，每分路应装设与负荷匹配的熔断器，临时用电设备接地可靠，严禁在有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设临时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线路，不得在刀闸或开关上口使用插头、开关。				
8	电焊作业	电焊机使用管理、检查试验制度完善，检查维护责任落实，编号统一、清晰。 电焊机性能良好，符合安全要求，接线端子屏蔽罩齐全，电焊机接线规范，电源线、焊接电缆与焊机连接处有可靠屏护。金属外壳有可靠的接地（零），一、二次绕组及绕组与外壳间绝缘良好，一次线长度不超过 2-3 米，且不得拖地或跨越通道使用。二次线接头不超过三个，连接良好。焊钳夹紧力好，绝缘可靠，隔热层完好。 焊接作业应使用动火工作票，现场的防火措施足够，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按规定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在有限空间作业必须设有防止金属熔渣飞溅、掉落引起火灾的措施以及防止烫伤、触电、爆炸等措施。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三	工程质量管理			单位：元/次		
1	材料/设备报验	材料/设备应在进场前通知监理单位/建设单位验收，未经检验的材料/设备不得使用，检验不合格的材料/设备及时退场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2	材料/设备检验验收	工程施工中没有使用国家、地方和行业以及公司明令禁止和限制使用的建筑材料及施工工艺，及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且不符合合同或招标文件约定的	优先顺序：设计图纸（已盖章）、行业标准、国家标准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3	隐蔽工程验收	隐蔽工程自检合格后，承包单位在 48 小时前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参加隐蔽工程的检查，承包人准备记录表格验收合格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单位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监理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	未按上述规定执行者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4	质量缺陷管理	对施工存在的质量缺陷，认真整改并及时回复整改意见。	48 小时内回复整改意见；并在通知单约定时间内限时整改，不符合上述规定者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5	资料与进度同步	工程质保资料、验评记录及签证记录内容真实、数据准确，能与工程保持同步。	不符合上述规定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6	材料/设备进场检验	工程施工中没有使用国家、地方和行业以及公司明令禁止和限制使用的建筑材料及施工工艺，及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且不符合合同或招标文件约定的	优先顺序：设计图纸（已盖章）、行业标准、国家标准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四	工程综合管理			单位：元/次		
1	业主单位/客户/监管部门投诉	总承包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因施工单位原因：不限于安全、质量、进度问题。业主单位/客户/监管部门投诉至新锋光伏总经理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	进度工作汇报	项目开始实施到竣工验收，施工单位需每天向甲方负责人书面汇报工程进度；每周三汇报项目周进度（项目一张图）	未如期汇报者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3	工完料尽场地清	施工现场工完、料尽、场地清。	未按上述规定执行者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4	施工进度滞后	项目开工后，工程进度滞后超过 5 天（自然日），且未经甲方项目负责人书面同意延期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实际工期与计划工程不符者、工期滞后者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罚款 8000
5	施工道路及场地保护	施工道路修筑、维护确保不造成水土流失、破坏周围植被。	未按上述规定执行者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6	监管部门罚单	因施工单位原因，受监管部门开罚单及被扣分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金额为监管部门开出罚单金额的两倍	罚款金额为监管部门开出罚单金额的两倍	罚款金额为监管部门开出罚单金额的两倍，且该分包商年度综合评定为：不合格
五	起重吊装作业			单位：元/次		
1		起重机的安全保护装置不完好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2		使用未经许可或未经注册的吊装装置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3		使用未经检查合格的索具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4		非起重工进行起重操作和指挥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5		吊装区域未进行隔离及无人监护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六	光伏专项管理			单位：元/次		
1	专项管理	施工人员在非指定区域吸烟、乱丢烟头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2	专项管理	不按指定路线出入施工区域且不听劝阻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3	专项管理	下班收工未将施工设备断电、气体钢瓶断气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4	专项管理	未经申请用电/不按规定接电/使用破损电缆/电线搭接延长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5	专项管理	施工现场存在坑洞、高空坠落物、触电、滑倒等危险因素的场地，未设置醒目标识、护栏或围栏，经指正仍未整改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6	专项管理	危险作业场所未设置警示标志（如禁止进入/注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意头部等)及安全防护措施(如耐高压电或耐热手套等)者				
7	专项管理	违规采用头顶、肩扛等方式搬运组件、踩踏光伏组件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8	专项管理	屋顶作业违规抛掷支架、桥架、扁钢等施工材料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9	专项管理	出现焊接质量(主控项)问题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10	专项管理	出现油漆流淌严重资料问题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11	专项管理	出现混凝土墩缺角、破损开裂严重、不密实、养护不到位等质量问题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12	专项管理	出现楼板防水质量差、导致楼板漏水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13	专项管理	因施工不当,打穿楼板的,没做好成品保护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14	专项管理	高压钢瓶未集中保管或直立未进行固定或任其横置滚动或管线阻碍走道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15	专项管理	使用氧气或乙炔进行切割时未加装逆止阀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16	专项管理	在严禁动火区或在油漆施工中,以及其它危险区域吸烟或动火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17	专项管理	施工现场未确定监工及现场安全管理人员或监工、现场安全管理人员未在现场督导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18	专项管理	施工人员不听劝阻等正常管理,而采取抵触、谩骂等行为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19	专项管理	吊车作业时,无信号指挥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在现场指挥、管理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0	专项管理	未办理施工/危险作业审批手续,擅自施工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1	专项管理	未通知相关负责人员，自行任意转动任一管路之阀类开关或电气开关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2	专项管理	擅自拆除或挪用或隔离机电设备/安全装置/消防设施/警告标志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3	专项管理	使用未依法注册登记的特种设备或特种设备未依法年检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1000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24	专项管理	施工单位未按法律规定用工的，（如施工人员未满 16 岁童工或女工从事高架作业等危险性、有害性工作）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5	专项管理	不当施工或行为造成空气/土壤/水污染且未采取任何恢复措施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6	专项管理	高空作业未做工程安全防护措施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7	专项管理	吊车利用吊索及钩头直接当作人员上/下之用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8	专项管理	施工场所喝酒/酒醉工作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29	专项管理	吊车吊运钢瓶等需要固定的物品而未使用固定支架，直接用钢索吊升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2000	罚款 3000	罚款 5000
30	专项管理	有危险通知停工改善而未改善或不执行按甲方/监理单位停工整改要求的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5000	罚款 8000	罚款 10000
31	专项管理	违反安全管理法规，在强风、雨雪等恶劣天气强行施工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5000	罚款 8000	罚款 10000
32	专项管理	施工现场发生危险，未令停止作业及未告知甲方或监理人员，发生事故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5000	罚款 10000	罚款 20000

33	专项管理	工作场所发生职业伤害，未通报甲方且未依照相关规定办理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5000	罚款 10000	罚款 20000
34	专项管理	因现场施工单位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	存在上述问题的	罚款 5000	罚款 10000	罚款 20000

附件 7

光伏电站发电量保证书

致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我司已与贵司签订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 XX 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XFGFSG202X0XX），我司同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向贵司就本项目建成投运光伏电站发电量做如下保证：

1、我司保证本项目在并网投运后连续 2 年运营期内，项目年发电保底电量发电时数（年发电量/实际装机容量）符合贵司要求，如下表：

项目运营期考核发电量数据表

运维年限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及以后
全年考核发电时数	1055 小时	1029 小时	不考核

2、若本项目建成投运光伏电站由于我司在安装时自身原因（如图纸设计不符合规范要求、组件遮挡、发电设备质量不符合要求、电气设备接触不良、保修期内保修响应不及时等）未达到相应年限考核发电时数时，我司向贵司补足本应发电量的差额部分（差额部分=全年考核发电时数差额×实际装机容量×本项目能源管理合同应收电价），同意将该差额部分从本项目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3、因业主单位或供电部门计划停电或检修产生的电量损失、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影响的发电量损失等不在考核范围内，属于免考核发电量；

4、本保证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与合同一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保证！

承诺方（主）：（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方（成）：（盖章）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格式自理。

注：

-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附件 1. 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细则	分值	页码范围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注：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

价格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下浮率（%）	增值税税率	备注
	小写： 大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

- 1、投标下浮率栏须用大写和小写两种方式表示的下浮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下浮率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 2、限价表中的单价根据投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后保留三位小数(去尾法)，总价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结果为准，总价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 3、报价包含前期勘察、施工图纸设计、发改备案、两违办报建、供电报装、采购施工、并网投运及相应视频监控系统、水清洗系统、安全设施、运维通道、运维设施安装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所有费用，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 4、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填写开标一览表是导致投标人废标的常见问题，请投标人仔细填写，认真核对。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合计总价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 4. 主要设备品牌响应表格式

主要设备品牌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推荐品牌	投标品牌
1	光伏组件	隆基绿能、晶科能源、晶澳科技、天合光能、南玻太阳能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2	逆变器	华为、阳光电源与古瑞瓦特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3	并网柜断路器	常熟、良信、上海人民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4	交、直流电缆	东佳信、成天泰、南洋、新亚、金牌、民兴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5	视频监控系统	海康威视、大华科技或具备同等质量的品牌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商务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5.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公告/采购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我方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我方承诺，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电子邮箱：

电话/移动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单 位 性 质：
地 址：
成 立 时 间：年月日
经 营 期 限：
姓 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及参加项目谈判，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移动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箱：

日 期： 年 月 日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联合体投标，允许是联合体任意一方正式员工）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备查。无法开具社会保险证明的省市，若相关记录能够在官网上查询，允许以查询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形式证明。未能提供相关证明可能被认定投标无效。

附件 8. 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得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____XXX____公司（采购人）及____XXX____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三、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年月日

附件 9.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附件 10.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一) 符合投标邀请书“投标人资格要求”其他要求对应的证明文件；
- (二)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文件。

附件 11.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
的声明函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2.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3.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中商务要求，说明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商务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附件 14. 业绩表

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

-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 2、业绩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 15.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1.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本次投标中，以（公司全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工作，并代表联合体成员递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2）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成为无效投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六、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协议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16.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技术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技术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附件 17.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实施方案

- 1、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临时投入的设备
 - 2、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投入的人员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 3、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实施流程
 - 4、服务方案
 - 5、.....
- 自行编写。

附件 18.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岗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专 业	资质证书	备注

附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本表格。
- 2、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 3、投标人若未提供或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人员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附件 19.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东中科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_, 帐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 户 银 行：_____（ XX 银行 XX 分行 XX 支行 ）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
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附件 20.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_____（甲方）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乙方”）已保证按_____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即人民币_____（RMB 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乙方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名称），受乙方的委托，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主要的责任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甲方提出因乙方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7 个工作日内为甲方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_____（RMB 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甲方与乙方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双方签字之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格式即可，乙方在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附件 21.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银行编号：_____

致：_____（下称“采购人”）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中标人”），已保证按_____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_%即人民币_____（RMB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预付款保函，以保证中标人履行合同的相关条款。

我方____（银行名称），受中标人的委托，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采购人提出因中标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收回上述金额内任何付款的书面要求后，于 7 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予以支付并保证到达采购人账户，以保证在中标人没有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条款的责任时，采购人可以向中标人收回全部或部分预付款。

我方还同意，任何采购人与中标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

保证人：（公章）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内容即可，如中标再由银行出具保函。

唱标信封

（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包 组 号 （ 如 有 ）：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附件 22. 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 一、开标一览表加盖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 四、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含银行汇款凭证）或投标保函加盖公章；
- 五、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